

2025 年度
攀枝花市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
部门决算公开编制说明

目录

公开时间：2026 年 9 月 11 日

目录	2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3
一、部门职责	3
二、机构设置	7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7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11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12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6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6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9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19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19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0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21
第四部分 附件	24
附件 1 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24
攀枝花市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部门预算绩效自评报告	24
附件 2 部门预算绩效自评表	34
攀枝花市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部门预算绩效自评表	34
附件 3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36
项目 1：项目名称 区级成品小包装粮油储备补贴	36
项目 2：项目名称 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专项资金	39
项目 3：项目名称 区级应急物资储备库建设项目	43

项目 4: 项目名称	仁和区粮食储备库（平地点）还建工程	46
项目 5: 项目名称	仁和区绿色低碳发展规划及导则编制项目	49
项目 6: 项目名称	促进粮油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项目	53
项目 7: 项目名称	农产品成本调查补助资金	56
项目 8: 项目名称	项目前期激励项目	59
项目 9: 项目名称	采煤沉陷区范围分级划定服务项目	62
项目 10: 项目名称	2023 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65
项目 11: 项目名称	区级粮油储备费用补贴	68
项目 12: 项目名称	采煤沉陷区太平乡河边村综合发展规划编制费	71
项目 13: 项目名称	以工代赈示范工程前进镇高峰村道路改造项目	75
项目 14: 项目名称	2024 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78
项目 15: 项目名称	聘用人员经费	82
项目 16: 项目名称	政府投资项目前期专项经费	85
项目 17: 项目名称	以工代赈示范工程平地镇辣子哨村道路改扩建项目	88
项目 18: 项目名称	成昆铁路米攀段扩能改造工程地方资本金	91
项目 19: 项目名称	清偿拖欠企业账款化债专项债资金	95
项目 20: 项目名称	仁和区太平乡 2025 年以工代赈示范工程	97
第五部分 附表		101
附件：2025 年度攀枝花市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部门决算公开表		102
2025 年度攀枝花市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102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 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经济体制改革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受区政府委托向区人大提交全区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的报告。

2. 统筹协调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研究分析宏观经济形势，进行宏观经济的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研究宏观调控重大问题，提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经济结构优化和价格监督管理的对策建议，搞好总量平衡，综合协调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大问题，保证全区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计划的实施。

3. 承担指导推进和综合协调全区经济体制改革的责任，研究经济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的重大问题及对策；组织拟订综合性经济体制改革方案，协调有关专项经济体制改革方案，会同有关部门搞好专项经济体制改革间的衔接，组织、指导和协调综合配套改革试点和重大专项经济体制改革试点工作。

4. 贯彻执行国家、省和市价格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监管实行市场调节价的商品和服务价格，承担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工作，负责全区价格成本调查监审、价格监测、价格认证等工作。

5. 负责全区投资宏观管理和协调推进重大项目建设。拟定全区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和投资结构的调控目标，安排财政性基本建设资金，按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备案或转报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和资源开发利用、外资、境外投资项目，协调指导区政府非经营性投资项目“代建制”管理工作。负责指导相关部门推动政府出资产业投资基金行业信用体系建设，配合有关部门贯彻执行促进私募股权基金发展的政策措施。

6. 推进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协调第一二三产业发展的重大问题，衔接平衡相关发展规划重大政策，协调农业和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衔接农村专项规划和政策。拟定重大产业发展规划，引导全区重大生产力合理布局，协调推进全区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和重大产业基地建设，会同有关部门拟定服务业、现代物流业发展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组织协调服务业、现代物流业发展重大项目建设；负责编制、实施国家、省、市和区级服务业引导资金使用计划，组织拟定高技术产业发展、产业技术进步的发展规划，推进重大科技成果产业化。

7. 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研究分析区域经济和城镇化

发展情况，组织拟订区域经济协调发展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研究提出城镇化发展战略和统筹城乡发展的政策措施。

8. 负责全区社会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的政策衔接，组织拟订社会发展战略、总体规划和年度计划，参与拟订人口和计划生育、科学技术、教育、文化、卫生、民政等发展政策，推进社会事业建设。研究提出促进就业、调整收入分配、完善社会保障与经济协调发展的政策建议。

9. 研究提出全区能源发展战略和政策措施，拟订全区能源发展规划并提出相关对策建议，监测能源发展情况，协调能源发展和项目建设中的重大问题，研究提出优化能源结构、能源节约和发展新能源的对策建议。贯彻中央、省、市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的方针政策。负责采煤沉陷区规划编制、项目争取相关工作。

10. 负责指导和协调全区招标投标工作，组织拟订招标投标配套规定，按规定核准项目招标事项，按照职责权限对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实施监督检查。

11. 负责与国家、省和市铁建部门的工作衔接，负责区域内铁路建设项目前期工作，组织协调铁路建设工作中的征地拆迁和重大问题，配合上级部门做好区域内铁路建设规划及年度计划编制的相关工作。指导、协调全区电力发展重大问题和项目建设。

12. 贯彻执行国家、省和市以工代赈政策，研究编制以工代赈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参与拟订民族乡镇经济发展规划、发展办法，协调推进重大项目建设，促进民族乡镇经济社会持续、稳定、协调发展。

13. 研究提出实施西部大开发和资源开发与综合利用的发展、发展规划和有关政策建议；参与编制生态移民规划和阶段目标计划及项目的申报。

14. 负责全区重点项目规划、年度计划编制和项目储备

的管理；提出加强全区重点项目全过程管理的措施建议；监督检查重点项目的计划执行情况，会同有关部门督促重点项目实施工作，参与协调重点项目建设、管理、要素支持和资源配置中的有关事宜，参与全区重点项目的立项、可研、初步设计的审批、核准审查等工作；负责区重点项目的进度统计和信息工作；发布重点项目推进工作和项目进展情况；指导乡镇、部门重点项目储备、建设、管理工作；组织开展国家、省、市安排资金项目实施情况的监督和检查。

15. 负责全区人口结构及变化趋势分析，建立人口预警预报制度，开展重大决策人口影响评估，研究提出全区人口发展战略，拟订人口发展规划和人口政策，研究提出人口与经济、社会、资源、环境协调可持续发展以及统筹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政策建议。

16. 负责全区粮食（含食用植物油，下同）宏观调控、粮食流通管理工作。负责全区粮食流通统计和社会粮食供需平衡调查工作。负责落实地方储备粮任务和储备粮油日常监管。负责拟定全区粮食流通基础设施、物流体系和市场体系的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粮食产业化经营相关工作。负责全区粮食仓储设施和粮食流通基础设施的安全管理和粮食储藏安全工作。负责粮食行业安全监管职责。监督管理全区粮食专项扶持资金的使用。负责储备粮油的管理、轮换工作，负责粮油市场的监督管理工作。

17. 负责全区救灾应急物资的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根据区级救灾物资储备规划、品种目录和标准、完成年度购置计划。根据区应急管理局的动用指令按程序组织调拨救灾应急物资。

18. 分别配合市商务局、市经济合作局、市发展改革委开展外国投资者并购区内企业安全审查的相关工作。按规定权限负责对外商投资项目进行核准、备案。

19. 负责区委财经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简称区委财办），接受区委财经委员会的直接领导，承担区委财经委员会日常事务工作，承办区委财经委员会会议。

20. 负责区康养产业发展日常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康养产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全面收集分析康养产业发展信息；研究康养产业发展重大问题；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21. 承担区政府公布的有关行政审批事项。

22. 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攀枝花市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属于一级预算单位。财务统一管理，无单独核算的二级预算单位。纳入攀枝花市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5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独立编制机构包括：攀枝花市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行政）；攀枝花市仁和区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攀枝花市仁和区重大项目和绿色低碳产业促进中心（其他事业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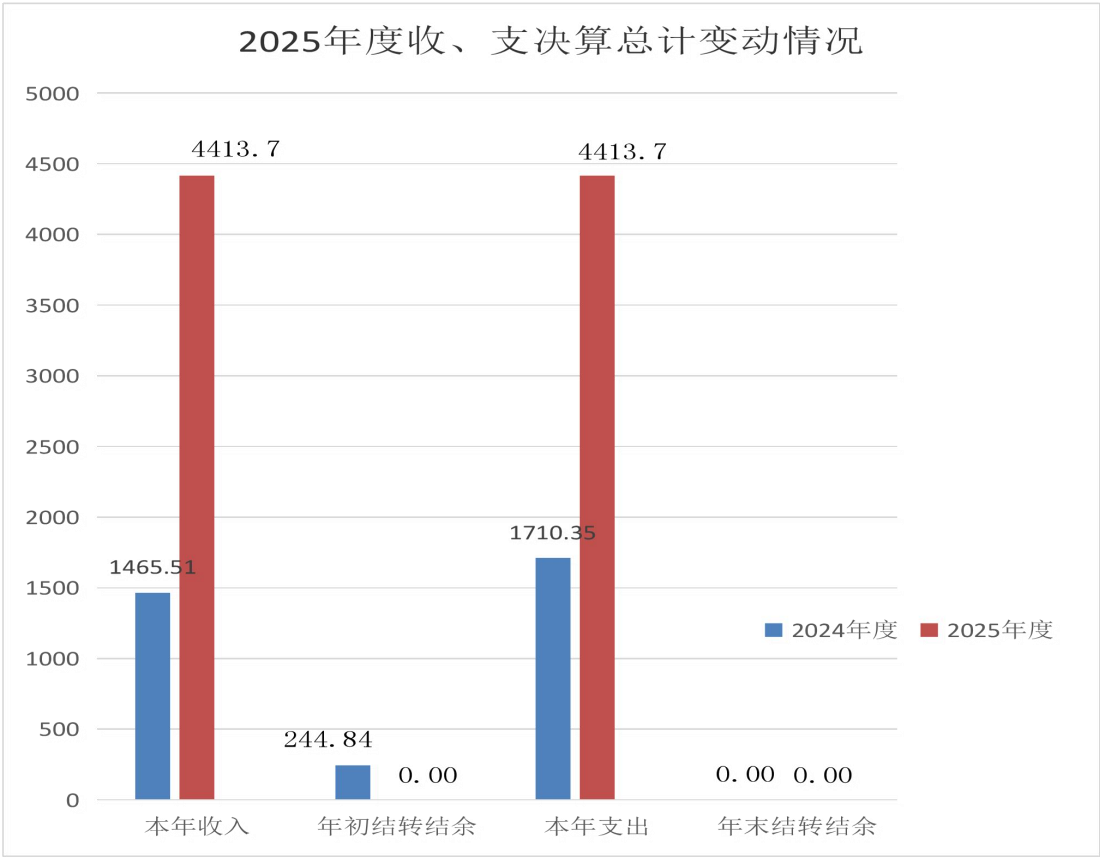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4413.7 万元。与 2024 年度 1710.35 万元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各增加 2703.35 万元，增长 158.06%。主要变动原因是本年增加了上级资金以工代赈示范工程平地镇辣子哨村道路改扩建项目、前进镇高峰村道路改造项目，成昆铁路米攀段扩能改造工程地方资本金项

目、清偿拖欠企业账款化债资金项目等特定目标类阶段性项目支出预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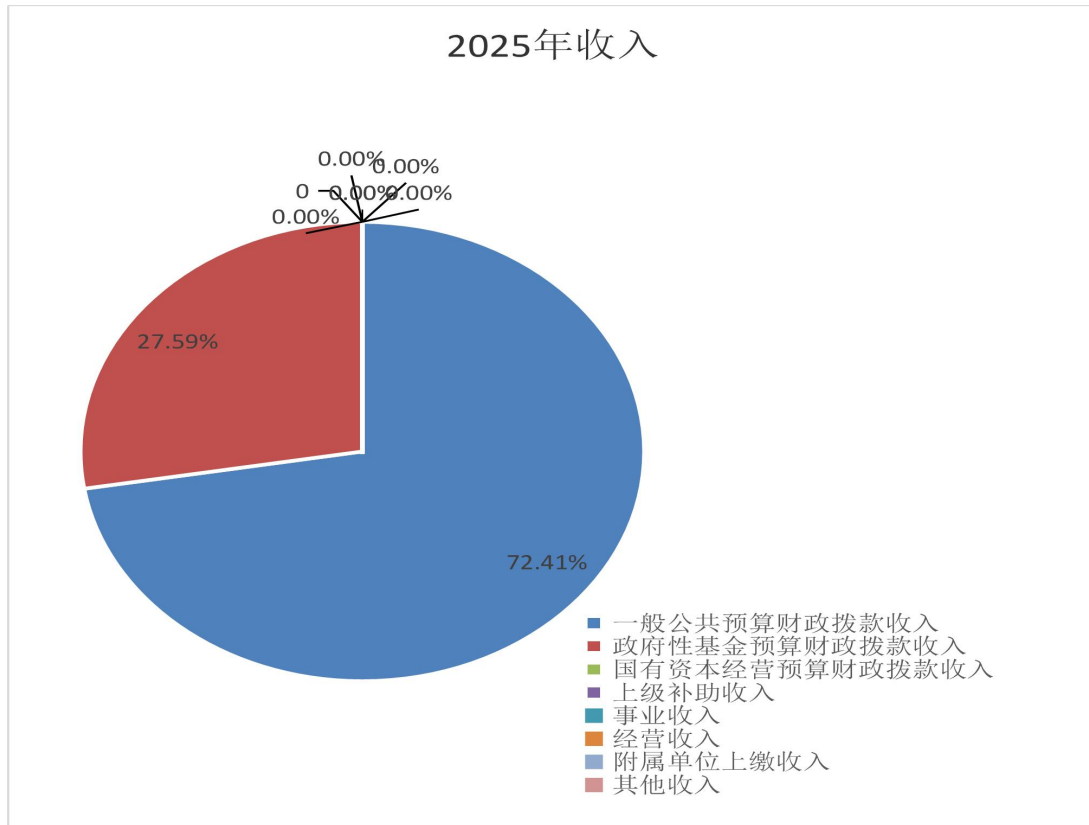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4413.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195.88 万元，占 72.41%；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217.82 万元，占 27.59%；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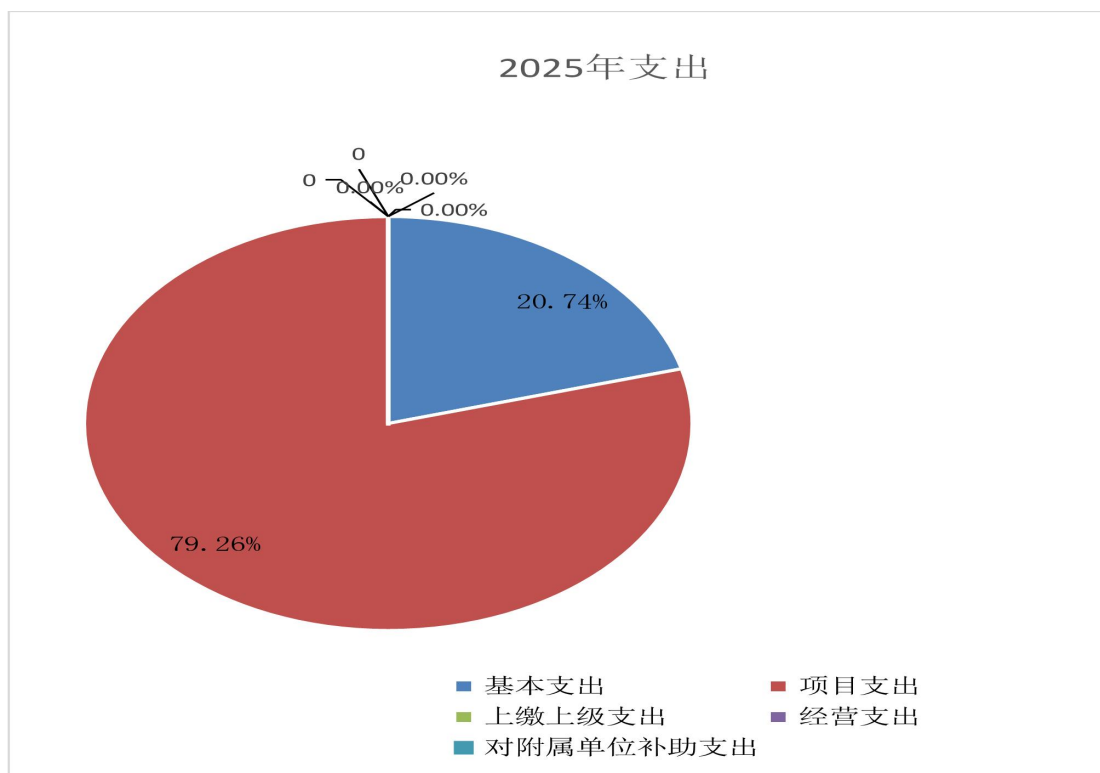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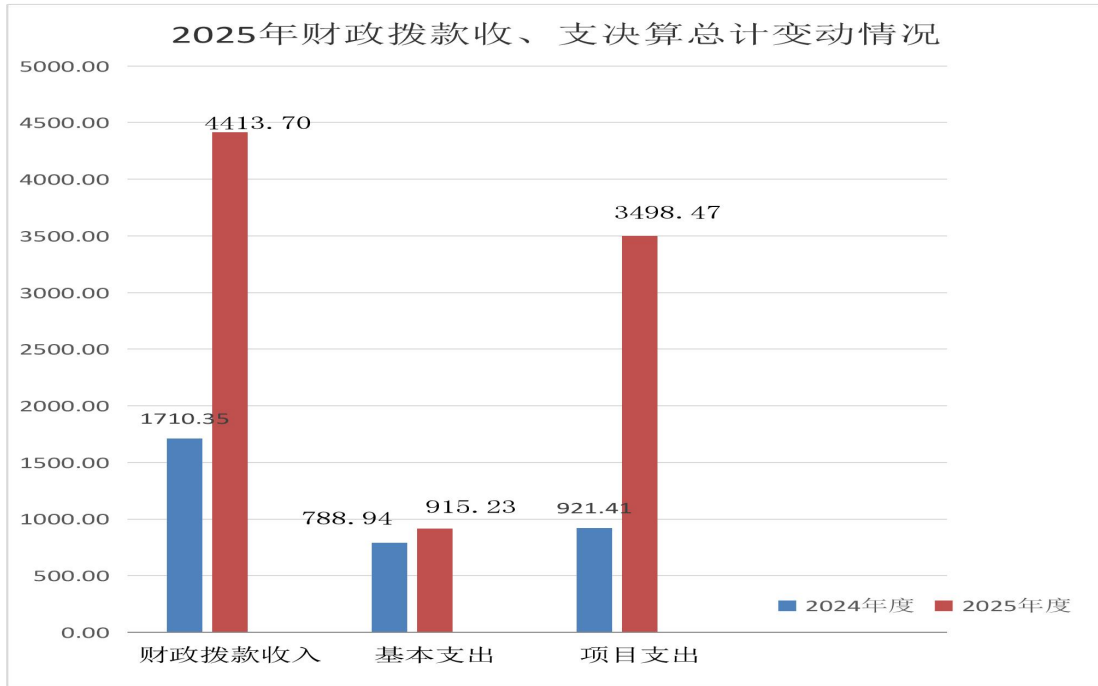
2025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4413.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15.23 万元，占 20.74%；项目支出 3498.47 万元，占 79.26%；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图 3：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4413.7 万元。与 2024 年度 1710.35 万元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各增加 2703.35 万元，增长 158.06%。主要变动原因是因本年增加了成昆铁路米攀段扩能改造工程地方资本金项目、清偿拖欠企业账款化债资金项目等特定目标类阶段性项目支出预算。（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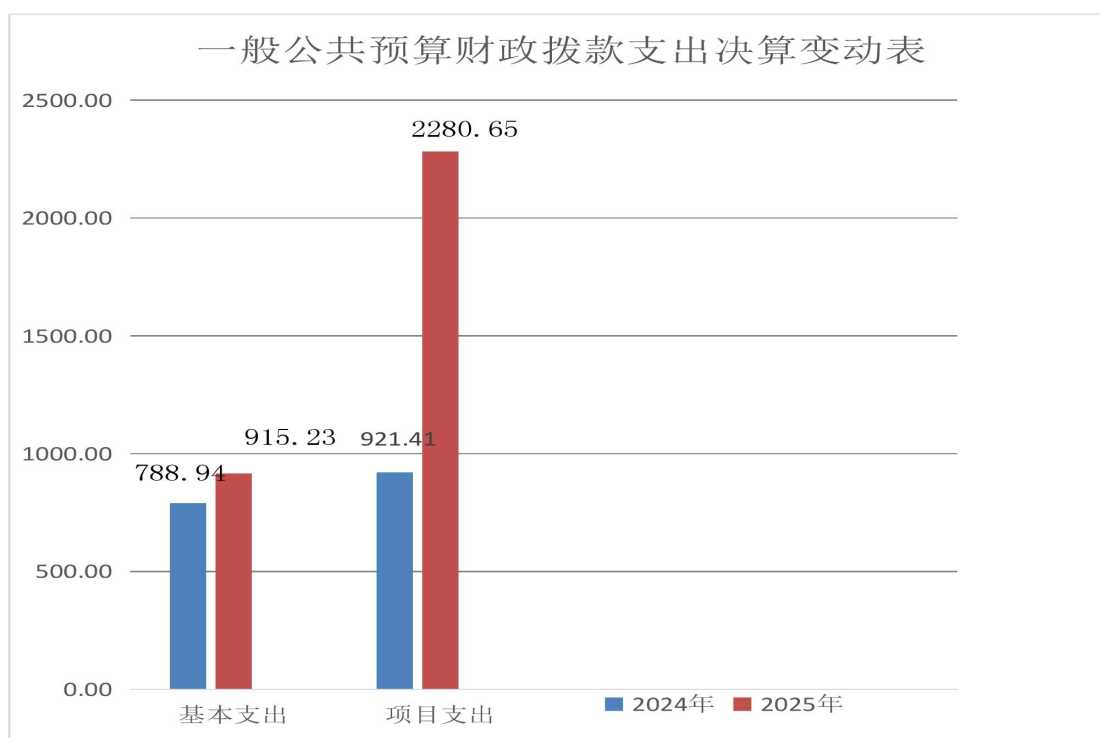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195.8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72.41%。与 2024 年度 1710.35 万元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485.53 万元，增加 86.86%。主要变动原因是因本年增加了上级资金以工代赈示范工程平地镇辣子哨村道路改扩建项目、前进镇高峰村道路改造项目等特定目标类阶段性项目支出预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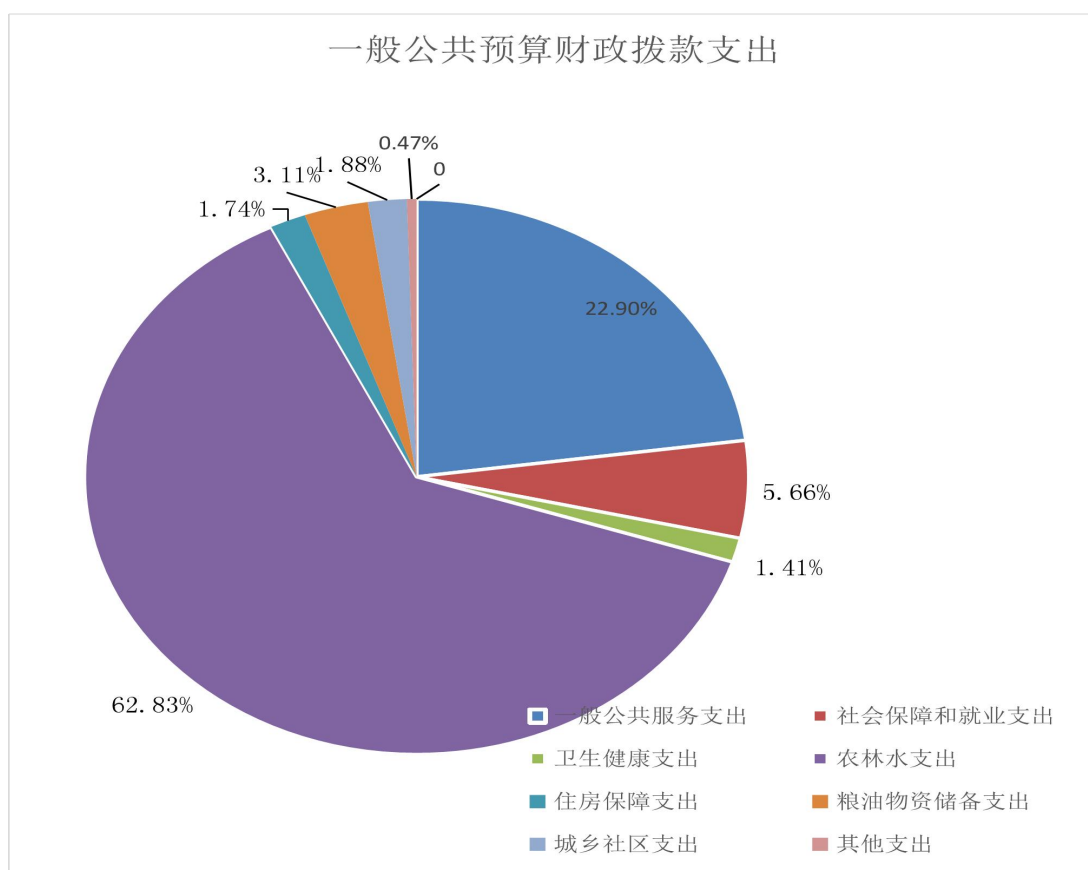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195.8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31.82 万元，占 22.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0.85 万元，占 5.66%；卫生健康支出 44.98 万元，占 1.41%；城乡社区支出 60 万元，占 1.88%；农林水支出 2007.96 万元，占 62.83%；住房保障支出 55.73 万元，占 1.74%；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99.54 万元，占 3.11%；其他支出 15 万元（主要是项目前期经费），占 0.47%。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 3195.88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数的 100%。其中：

1.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323.64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调整预算数。

2.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81.9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调整预算数。

3.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310.03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调整预算数。

4. 一般公共服务（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6.25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调整预算数。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 91.11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调整预算数。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 0.93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调整预算数。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68.49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调整预算数。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0.32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调整预算数。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17.41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调整预算数。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18.49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调整预算数。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9.08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调整预算数。

1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60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调整预算数。

13.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

出（项）：支出决算为 35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调整预算数。

14.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支出决算为 744.75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调整预算数。

15.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24.47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调整预算数。

16. 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003.74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调整预算数。

1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55.73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调整预算数。

18.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粮油物资事务（款）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99.54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调整预算数。

19. 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5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调整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15.2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850.5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92.63 万元、津贴补贴 76.8 万元、奖金 87.63 万元、绩效工资 152.1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8.49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20.32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5.9 万元、公

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08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6 万元、住房公积金 55.73 万元、医疗费 27.06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5.59 万元、抚恤金 22.41 万元、生活补助 54.71 万元、医疗费补助 19.88 万元。

公用经费 64.6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5.11 万元、水费 0.14 万元、邮电费 2.52 万元、差旅费 9.16 万元、培训费 0.04 万元、公务接待费 1.68 万元、工会经费 9.93 万元、福利费 4.8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9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28.69 万元。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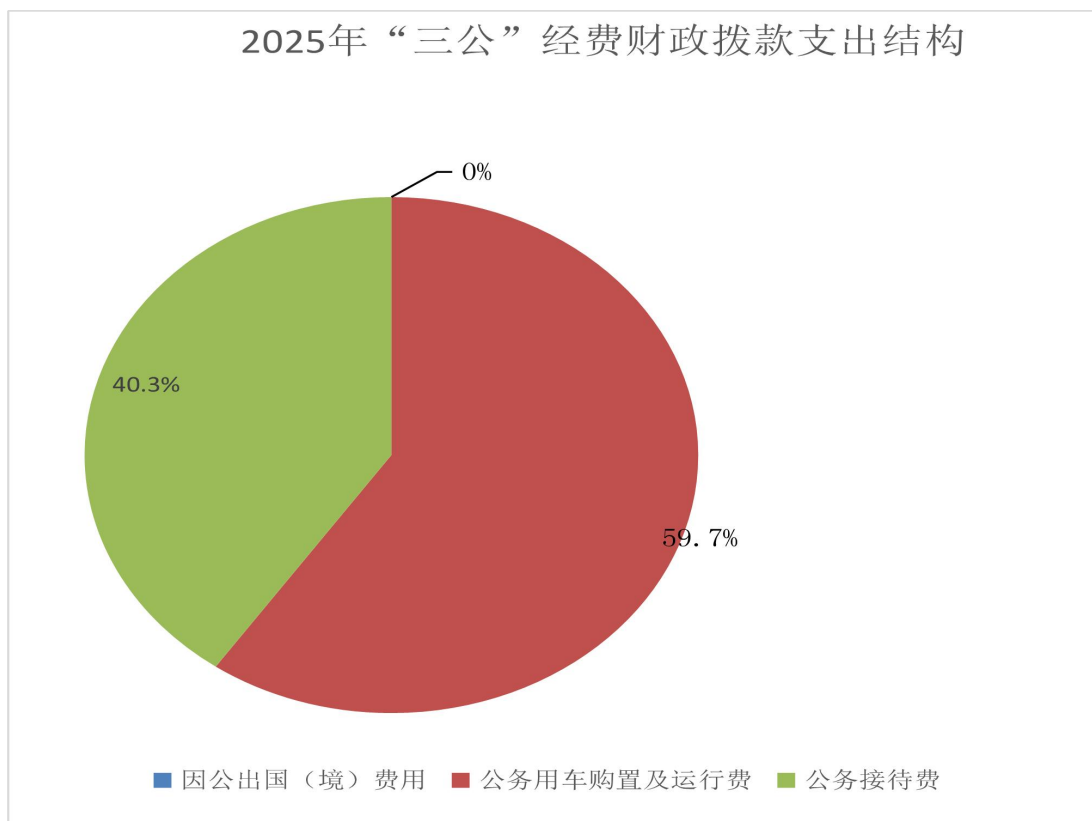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4.17 万元，完成预算 16.45 万元的 25.3%，比 2024 年支出决算 6.49 万元，减少 2.32 万元，减少 35.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省、市十项规定，着力控制“三公”经费预算支出。支出数比 2024 年减少的原因是本年上级到我单位检查指导工作公务接待人次数减少，公务接待费减少，故“三公”经费支出减少。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2.49 万元，占 59.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1.68 万元，占 40.3%。具体情况如下：

（图 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与 2024 年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49 万元，完成预算 62.3%。比 2024 年支出决算 2.25 万元，增加 0.24 万元，增长 10.6%。支出数比 2024 年增加的原因是本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底，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 1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49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1.68 万元，完成预算 12.45 万元的 13.5%。比 2024 年支出决算 4.24 万元，减少 2.56 万元，减少 60.4%。支出数比 2024 年减少的原因是本年上级到我单位检查指导工作公务接待人次数减少，故公务接待费减少。

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68 万元。主要用于上级部门到我区检查、督导、调研工作用餐费用。国内公务接待 10 批次，153 人次（含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1.68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市发改委到仁和筹备西部矿产品流通走廊建设启动工作 21 人用餐费用 0.23 万元、省发改委到仁和调研重点流域水环境治理项目 15 人用餐费用 0.16 万元、四川高联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到仁和采煤沉陷区项目申报 14 人用餐费用 0.15 万元、永仁县政府到仁和考察“十五五”规划编制 20 人用餐费用 0.22 万元、省能源局到仁和调研能源发展 8 人用餐费用 0.09 万元、四川高联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到仁和以工代赈项目申报 15 人用餐费用 0.17 万元、广安市发改委到仁和交叉督导以工代赈项目 14 人用餐费用 0.16 万元、省发改委到仁和调研农村基础设施优化布局 9 人用餐费用 0.09 万元、省高科协到仁和调研高质量发展 16 人用餐费用 0.18 万元、省高科协到仁和调研共富试验区建设 21 人用餐费用 0.23 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共计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217.8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27.6%，完成调整预算数的 100%。与 2024 年度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217.82 万元，增长 100%。主要变动原因是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本年增加了成昆铁路米攀段扩能改造工程地方资本金支出、仁和区粮食储备库（平地点）还建工程支出、仁和区应急物资储备库建设工程支出、清偿拖欠企业账款化债专项债资金支出。其中：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开发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750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调整预算数。

2.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业生产发展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87.04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调整预算数。

3. 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80.78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调整预算数。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攀枝花市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4.64 万元，比 2024 年度 31.71 增加 32.93 万元，增加 103.8%。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调度困难，上年部分应支付运行经费没有按时支付，转移到本年才安排资金支付，故本年增长率较高。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攀枝花市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3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30.9 万元。主要用

于仁和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编制服务 49 万元,仁和区特色产业连片以工代赈项目包装、设计规划、资金申请、实施方案等编制服务 379.3 万元、公务用车用汽油采购 2 万元、采购公务用车保险、公务用车维修 0.6 万元。采购货物复印机 3.1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31.7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9.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31.7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9.5%。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攀枝花市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共有车辆 1 辆,其中: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主要用于下属事业单位攀枝花市仁和区重大项目和绿色低碳产业促进中心应急抢险等工作。

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 2025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聘用人员经费、政府投资项目前期专项经费、区级粮油储备费用补贴 3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20 个项目(含年中追加项目 17 个)编制了绩效目标,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对 20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攀枝花市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部门(含部门预算项目)整体绩效自评报告和聘用人员经费、政府投资项目前期专项经费、区级粮油储备费用补贴等 20 个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为 92

分。2025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查自评结果良好，全年基本支出保证了部门的正常运转，项目支出保障了重点工作的开展。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件（第四部分）。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和改革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和改革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和改革事务（款）事

业运行（项）：指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区康养产业发展中心、区重大项目和绿色低碳产业促进中心等附属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及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

1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和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和改革事务支出（项）：指用于保障完成特定事项的其他发展和改革事务支出。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用于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用于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指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抚恤金及丧葬补助费支出。

1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基本养老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

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养老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的医疗经费。

2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21.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指用于农村贫困地区乡村道路建设等改善生产生活条件扶贫方面的支出。

22.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指用于其他扶贫方面的支出。

2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用于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4.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粮油物资事务（款）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项）：指用于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方面的支出。

25.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粮油储备（款）储备粮油补贴（项）：指用于储备粮油和临时储备粮油的补贴支出。

26.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款）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项）：指用于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方面的支出。

27. 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指用于上述项目以外，未划分到具体科目的支出项目。

28.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9.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

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0.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31.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攀枝花市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部门预算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

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为区政府组成部门，内设机构 6 个：分别是 1. 办公室 2. 国民经济和经济动员综合股 3. 固定资产投资和招标投标管理股 4. 社会事业和经济体制改革股 5. 交通能源和环境资源股 6. 价格管理和粮食物资储备股。

下属参公管理事业单位 1 个，仁和区粮食和物资储备中

心。下属事业单位 1 个，仁和区重大项目和绿色低碳产业促进中心。

（二）机构职能

1. 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经济体制改革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受区政府委托向区人大提交全区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的报告。

2. 统筹协调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研究分析宏观经济形势，进行宏观经济的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研究宏观调控重大问题，提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经济结构优化和价格监督管理的对策建议，搞好总量平衡，综合协调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大问题，保证全区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计划的实施。

3. 承担指导推进和综合协调全区经济体制改革的责任，研究经济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的重大问题及对策；组织拟订综合性经济体制改革方案，协调有关专项经济体制改革方案，会同有关部门搞好专项经济体制改革间的衔接，组织、指导和协调综合配套改革试点和重大专项经济体制改革试点工作。

4. 贯彻执行国家、省和市价格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监管实行市场调节价的商品和服务价格，承担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工作，负责全区价格成本调查监审、价格监测、价格认证等工作。

5. 负责全区投资宏观管理和协调推进重大项目建设。拟定全区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和投资结构的调控目标，安排财政性基本建设资金，按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备案或转报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和资源开发利用、外资、境外投资项目。负责指导相关部门推动政府出资产业投资基金行业信用体系建设，配合有关部门贯彻执行促进私募股权基金发展的政策措施。

6. 推进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协调第一二三产业发展的重大问题，衔接平衡相关发展规划重大政策，协调农业和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衔接农村专项规划和政策。拟定重大产业发展规划，引导全区重大生产力合理布局，协调推进全区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和重大产业基地建设，会同有关部门拟定服务业、现代物流业发展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组织协调服务业、现代物流业发展重大项目建设。

7. 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研究分析区域经济和城镇化发展情况，组织拟订区域经济协调发展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研究提出城镇化发展战略和统筹城乡发展的政策措施。

8. 负责全区社会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的政策衔接，组织拟订社会发展战略、总体规划和年度计划，参与拟订人口和计划生育、科学技术、教育、文化、卫生、民政等发展政策，推进社会事业建设。研究提出促进就业、调整收入分配、完善社会保障与经济协调发展的政策建议。

9. 研究提出全区能源发展战略和政策措施，拟订全区能源发展规划并提出相关对策建议，监测能源发展情况，协调能源发展和项目建设中的重大问题，研究提出优化能源结构、能源节约和发展新能源的对策建议。贯彻中央、省、市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的方针政策。负责采煤沉陷区规划编制、项目争取相关工作。

10. 负责指导和协调全区招标投标工作，组织拟订招标投标配套规定，按规定核准项目招标事项，按照职责权限对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实施监督检查。

11. 负责与国家、省和市铁建部门的工作衔接，负责区域内铁路建设项目前期工作，组织协调铁路建设工作中的征地拆迁和重大问题，配合上级部门做好区域内铁路建设规划及年度计划编制的相关工作。指导、协调全区电力发展重大问题和项目建设。

12. 贯彻执行国家、省和市以工代赈政策，研究编制以工代赈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参与拟订民族乡镇经济发展规划、发展办法，协调推进重大项目建设，促进民族乡镇经济社会持续、稳定、协调发展。

13. 研究提出实施西部大开发和资源开发与综合利用的发展、发展规划和有关政策建议；参与编制生态移民规划和阶段目标计划及项目的申报。

14. 负责全区重点项目规划、年度计划编制和项目储备的管理；提出加强全区重点项目全过程管理的措施建议；监督检查重点项目的计划执行情况，会同有关部门督促重点项目实施工作，参与协调重点项目建设、管理、要素支持和资源配置中的有关事宜，参与全区重点项目的立项、可研、初步设计的审批、核准审查等工作；负责区重点项目的进度统计和信息工作；指导乡镇、部门重点项目储备、管理工作；组织开展国家、省、市安排资金项目实施情况的监督和检查。

15. 负责全区人口结构及变化趋势分析，建立人口预警预报制度，开展重大决策人口影响评估，研究提出全区人口发展战略，拟订人口发展规划和人口政策，研究提出人口与经济、社会、资源、环境协调可持续发展以及统筹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政策建议。

16. 负责全区粮食（含食用植物油，下同）宏观调控、粮食流通管理工作。负责全区粮食流通统计和社会粮食供需平衡调查工作。负责落实地方储备粮任务和储备粮油日常监管。负责拟定全区粮食流通基础设施、物流体系和市场体系的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粮食产业化经营相关工作。负责全区粮食仓储设施和粮食流通基础设施的安全管理和粮食储藏安全工作。负责粮食行业安全监管职责。监督管理全区粮食专项扶持资金的使用。负责储备粮油的管理、轮换工作，负责粮油市场的监督管理工作。

17. 负责全区救灾应急物资的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根据区级救灾物资储备规划、品种目录和标准、完成年度购置计划。根据区应急管理局的动用指令按程序组织调拨救灾应急物资。

18. 分别配合市商务局、市经济合作局、市发展改革委开展外国投资者并购区内企业安全审查的相关工作。按规定权限负责对外商投资项目进行核准、备案。

19. 负责区委财经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简称区委财办），接受区委财经委员会的直接领导，承担区委财经委员会日常事务工作，承办区委财经委员会会议。

20. 负责区康养产业发展日常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康养产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全面收集分析康养产业发展信息；研究康养产业发展重大问题；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21. 承担区政府公布的有关行政审批事项。

22. 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人员概况

区发改局行政编制 14 名，机关工勤 2 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编制 7 人，事业编制 20 名，合计 43 名。领导职数：局长 1 名（正科级）、副局长 3 名（副科级）、区重大项目和绿色低碳产业促进中心主任 1 名（正科级）、副主任 2 名（副科级）、区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主任 1 名（副科级）。实有人数行政 10 名，机关工勤 1 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 6 人，事业 19 名，合计 36 名。

（四）资产负债情况

1. 资产信息情况

年初资产合计 2546.39 万元，年末资产合计 2468.96 万元，减少 77.43 万元。其中：年初流动资产合计 9.58 万元，年末流动资产合计 7.01 万元，减少 2.57 万元。年初非流动

资产合计 2536.81 万元,年末非流动资产合计 2461.94 万元,减少 74.87 万元。本年减少政府储备物资 21.9 万元。年初固定资产合计 2557.63 万元,年末固定资产合计 2529.85 万元,减少 27.78 万元。是因区机关事务局上年无偿调拨公务用车一辆给我单位使用,价值 51.89 万元,今年初收回,重新调拨一辆,价值 23.21 万元,车辆价值减少,故固定资产减少。其他应收款 7.01 万元,比上年 9.58 万元减少 2.57 万元;负债,其他应付款 7.01 万元,其中:代收党费 1.73 万元,出租门面押金 1.08 万元,粮食清查经费 0.71 万元,农产品成本调查费 1.24 万元,预付电费 2.25 万元。比上年 9.58 减少 2.57 万元。

2. 负债信息情况

年初负责合计 9.58 万元,年末负责合计 7.01 万元,减少 2.57 万元,年末负债全部为其他应付款,其中:代收党费 1.73 万元,出租门面押金 1.08 万元,粮食清查经费 0.71 万元,农产品成本调查费 1.24 万元,预付电费 2.25 万元。以上暂收应付款项下年才按进度进行支付。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 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全年部门财政资金收入 4413.7 万元。其中:

1. 基本支出

年初预算安排 795.85 万元,追加资金数 122.82 万元,全年基本支出财政资金收入 915.23 万元。

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

年初预算安排项目 3 个 233.00 万元,年中追加项目 17 个,追加资金数 5969.56 万元,全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财政资金收入 3498.47 万元。

(二) 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全年部门财政资金支出 4413.7 万元。其中:

1. 基本支出

全年基本支出财政资金支出 915.23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

全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财政资金 3498.47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结余分配和结转结余情况。

本部门 2025 年无结转结余。

三、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总体绩效分析

1. 履职效能

按年初设定绩效，完成地区生产总值、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包装入库、价格管理、粮油物资储备管理等重点工作任务，保障了机关正常运转和项目顺利实施。

2. 预算管理

按照区级部门预算编制通知和有关要求，预算编制科目使用正确，公用经费按照标准计算，并细化经济科目，程序规范；决算编制规范，无应编未编、错误列编、虚假混编等问题。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主要是因落实国家政策、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工作而产生的调整。本部门严格控制“三公”经费、会议、培训、差旅、办节办展、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课题经费等一般性支出。

3. 财务管理

及时处理会计账务；会计核算规范；资金专款专用，资金支付依据和开支标准合法合规；按规定实施政府采购并符合法定程序；按照规定使用公务卡支付；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支出符合部门预算

批复的用途；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本部门按照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要求进行财务岗位设置。

4. 资产管理

资产配置合理、资产账务管理合规、账实相符；部门资产处置规范，无超最低使用年限处置的情况，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区财政。

5. 采购管理

严格执行年初财政批复的采购预算，年中调整追加的采购预算经过财政审批，采购做到尽量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常年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2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113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72.48%，年终预算调整后无预算结余。

阶段（含一次性）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18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6069.56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56.16 %，年终预算调整后无预算结余。

1. 项目决策

部门预算项目设立时按规定进行评估论证、在编制项目预算时对项目进行充分论证和可行性分析。申报程序合规，预算项目绩效目标与计划期内的任务量、预算安排的资金量较为匹配，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预算项目及时入库。

2. 项目执行

部门预算项目实际列支内容与绩效目标设置相符，预算项目调整采取对应调整措施，项目预算执行达到设立的绩效目标，部门预算项目预算执行较好。

3. 目标实现

（1）人员类预算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数量指标：财政供养人员：公务员 10 人，行政工人 1

人，参公人员 6 人，事业人员 19 人，退休 39 人，遗属 5 人。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人员经费保障率 100%。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人员经费保障时限，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人员经费工资福利、五险一金，小计 753.59 万元，调整预算完成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和社保及时、足额缴纳。确保机关正常运转。完成率 100%。

满意度指标：在职、退休、遗属人员满意度达 85%以上。完全达到预期指标，完成率 100%。

（2）公用经费类预算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数量指标：公用经费配备标准，区级公用经费配备标准总额和定额部分。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公用经费保障率 100%。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公用经费保障时限，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公用经费按部门预算编列口径编制的公用经费总额和定额部分，小计 64.64 万元，调整预算完成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完成率 100%。

满意度指标：在职、退休、遗属人员满意度达 85%以上。完全达到预期指标，完成率 100%。

（3）特定目标类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数量指标：部门预算项目 20 个。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项目经费保障率 100%。完成率 56.44%。

时效指标：项目实施时限，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部门预算项目 20 个，项目经费小计 6202.56 万元，实际完成项目 20 个，支付项目经费小计 3498.47 万元，完成率 56.44%，有部分项目因存在跨年度建设，本年度按工程建设量完成进度支付，有部分项目因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未及时支付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1. 充分发挥项目建设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支撑和推动作用，加快经济发展，促进仁和区社会事业发展。完全达到预期指标，完成率 100%。2. 做好粮油储备，应急救灾物资保障工作，有效应对突发事件和自然灾害，维护社会稳定。完全达到预期指标，完成率 100%。

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达 85%以上。完全达到预期指标，完成率 100%。

（三）绩效结果应用情况

1. 本部门将评价结果作为改进预算管理和财务管理以及以后年度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对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及时督促项目实施股室及下属单位进行整改，加强预算财务管理，完善管理制度，提高管理水平，增加财政资金使用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2. 绩效管理违规记录。本单位严格贯彻落实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精神，强化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责任，进一步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率，提升部门责任意识，目前没有绩效管理违规行为、不存在违规记录。

3. 本部门按时保质进行预算和决算编报及送审，按时对财政批复的预算、决算及“三公”经费情况在指定网站进行公开。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本部门严格执行预算法、会计法、中央、省、市、区的各项财务管理规定，按时保质进行预算、决算编报及送审；

按时进行预算、决算公开；资金管理制度健全，款项支付规范，专款专用，最大限度地发挥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较好地执行了年初预算各项资金计划；账务核算及时规范，保障了机关正常运转；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 92 分，主要扣分项为预算编制质量扣 2 分，支出执行进度扣 2 分，决策程序扣 1 分，目标设置扣 1 分，执行结果扣 1 分，实现效果扣 1 分，合计扣分 8 分。根据部门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评价标准，总体自评质量为良。

（二）存在问题

因区预算收入等原因，年初编制项目经费预算，部分项目财政未批准列入预算。在预算执行过程中，财政根据落实国家政策、完成上级部门和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工作情况，核实追加预算项目资金，导致预算差异率过大。有部分项目因财政资金调度困难，项目已经完成，资金未及时支付完成。

（三）改进建议

加强预算管理，力求做到预算的精准性，减少预算差异率。根据年初预算情况，加强项目执行管理，提高预算资金使用绩效。尽量细化项目资金支出预算范围和科目，在编制项目预算时对项目进行充分论证和可行性分析。加强与财政部门的沟通与协调，及时支付资金，提升预算执行率。

附件 2 部门预算绩效自评表

攀枝花市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部门预算绩效自评表

绩效评价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自	备
----------	------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评分	注
总体绩效 (65分)	履职效能 (15分)	履职效果	15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中选定3—5个核心职能目标，反映该项职能目标完成效果情况	15	
	预算管理 (25分)	预算编制质量	8	部门是否严格按照要求编制年初部门预算，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准确性	6	
		单位收入统筹	4	部门统筹自有收入程度	4	
		支出执行进度	6	部门1至6月、1至10月预算执行情况	4	
		预算年终结余	2	部门整体年终预算结余情况	2	
		严控一般性支出	5	部门严控“三公”经费、会议、培训、差旅、办节办展、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课题经费等8项一般性支出情况	5	
	财务管理 (10分)	财务管理制度	4	部门财务管理制度建立情况	4	
		财务岗位设置	2	部门财务岗位设置是否符合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要求	2	
		资金使用规范	4	部门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4	
	资产管理 (9分)	人均资产变化率	3	部门人均资产变化情况	3	
		资产利用率	3	部门资产超最低使用年限情况	3	
总体绩效 (65分)	资产管理 (9分)	资产盘活率	3	部门闲置一年以上的资产盘活情况	3	
	采购管理 (6分)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3	部门是否严格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管理办法	3	
		采购执行率	3	部门政府采购项目资金支付比例情况	3	
项目绩效 (35分)	项目决策 (12分)	决策程序	4	部门预算项目设立是否按规定履行评估论证、申报程序	3	

分)		目标设置	4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与计划期内的任务量、预算安排的资金量匹配情况，绩效目标设置是否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预算匹配	3	
		项目入库	4	部门预算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入库	4	
	项目执行 (12分)	执行同向	4	部门预算项目实际列支内容是否与绩效目标设置方向相符	4	
		项目调整	4	部门预算项目是否采取对应调整措施	4	
		执行结果	4	部门预算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3	
	目标实现 (11分)	目标完成	4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完成情况	3	
		目标偏离	4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的偏离情况	4	
		实现效果	3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实施效果	2	
扣分 项 (10 分)	被评价部门配合度		-	被评价对象工作配合情况		
	合计		100		92	

附件 3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 1：项目名称 区级成品小包装粮油储备补贴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粮油储备管理，承担落实地方储备粮任务和日常监管。
拟定粮食流通基础设施、物流体系和市场体系的建设规划。

负责全区粮食仓储设施的的安全管理和粮食储藏安全工作。负责粮食行业安全监管职责。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按攀仁府办〔2009〕170号，严格按仁和区小包装管理办法执行，区政府指定国有存储企业—攀枝花市佳禾粮油有限公司进行380吨小包装大米和38吨食用油存储和轮换，确保区级小包装粮油储备安全。按市领导对《关于落实政策性食用油储备规模的请示》攀发改〔2021〕323号文件的批示，增加仁和区小包装食用油203吨储备的存储和轮换。保障紧急情况下全区粮油价格稳定和市场供应，有效应对突发事件，维护社会稳定。

3. 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健全，项目设立依据充分，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项目资金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区政府指定国有粮油存储企业—攀枝花市佳禾粮油有限公司，进行380吨小包装大米和241吨小包装食用油的存储和轮换。保障紧急情况下全区粮油价格稳定和市场供应，有效应对突发事件，维护社会稳定。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

切实做好粮食储备工作，有效应对突发事件和自然灾害，维护社会稳定，保障市场粮食应急供应食用油241吨，小包装大米380吨。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情况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项目评估程序，由业务股室自评，经领导审核通过。评估思路，坚持统一领导、科学规范、绩效关联的原则进行评估。评估方式、方法，按照成本法进行评估。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攀仁财资经投〔2025〕1号，关于下达成品小包装粮油储备补贴的通知，下达上年结转（非权责制）资金，资金申报经财政批复。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

攀仁财资经投〔2025〕1号，关于下达成品小包装粮油储备补贴的通知，下达上年结转（非权责制）资金，安排区级预算资金63.74万元。

2. 资金到位。

攀仁财资经投〔2025〕1号，关于下达成品小包装粮油储备补贴的通知，下达上年结转（非权责制）资金，资金下达指标63.74万元。

3. 资金使用。

项目已完成，资金支付63.74万元。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我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并及时进行资金支付申请。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该项目由我单位业务股室申报，经单位领导集体研究

后，形成项目资金申请报告报区政府同意后，报财政部门审核，财政部门下达经费，并由我单位组织实施。

（二）项目管理情况。

区级储备粮油补贴资金，符合项目管理制度，财政部门审核下达此项目资金后，我单位按项目预算使用。

（三）项目监管情况。

为加强项目管理，我单位采取事前申报，事中监管，事后评价的工作流程，实现了项目资金的规范管理。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资金下达63.74万元，资金支出63.74万元。资金支付范围、标准、依据等均合规合法。资金支付未达到进度。

（二）项目效益情况。

切实做好粮食储备工作，有效应对突发事件和自然灾害，维护社会稳定，保障市场粮食应急供应食用油241吨，小包装大米380吨。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做好粮食储备工作，有效应对突发事件和自然灾害，维护社会稳定。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85\%$ ，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可行，筹资合规。该项目总体评价99分。

（三）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项目 2：项目名称 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专项资金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管理，拟定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和投资结构的调控目标。做好项目的挖掘、筛选、论证和包装工作，加强动态项目库建设；抓好项目的推进实施，跟踪项目的进展情况，协调解决项目建设中出现的问题。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按攀仁委办〔2018〕131号政府投资项目管理试行办法；攀仁府办〔2018〕97号项目包装入库工作方案；攀办发〔2020〕67号切实提高项目储备质量的通知。区项目包装入库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区发展和改革局，负责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统筹、规划和年度计划编制。项目前期可研报告、评估报告、资金申请报告等编制。项目储备库的建立和管理。项目包装和入库。向上申报项目、协调争取资金。确保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顺利开展。

3. 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健全，项目设立依据充分，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项目资金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做好项目前期编制项目建议书、创建申报书、实施方案、发展规划、可行性研究报告、资金申请报告等前期工作。确保抓项目、促投资工作取得成绩。促进社会事业发展。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

做好项目前期编制项目建议书、创建申报书、实施方案、发展规划、可行性研究报告、资金申请报告等前期工作。确保抓项目、促投资工作取得成绩。促进社会事业发展。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情况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项目评估程序，由业务股室自评，经领导审核通过。评估思路，坚持统一领导、科学规范、绩效关联的原则进行评估。评估方式、方法，按照成本法进行评估。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攀仁财资经投〔2023〕12号，关于下达项目前期激励项目专项资金的通知，下达资金176万元。申报经财政批复。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

攀仁财资经投〔2025〕1号，关于下达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专项资金的通知，下达资金56.05万元。

2. 资金到位。

攀仁财资经投〔2025〕1号，关于下达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专项资金的通知，下达指标56.05万元。

3. 资金使用。

项目已完成，资金支付55.74万元。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我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并及时进行资金支付申请。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该项目由我单位业务股室申报，经单位领导集体研究后，形成项目资金申请报告报区政府同意后，报财政部门审核，财政部门下达经费，并由我单位组织实施。

（二）项目管理情况。

项目前期激励项目专项资金，确保抓项目、促投资工作取得成绩。促进社会事业发展。符合项目管理制度，财政部门审核下达此项目资金后，我单位按项目预算使用。

（三）项目监管情况。

为加强项目管理，我单位采取事前申报，事中监管，事后评价的工作流程，实现了项目资金的规范管理。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资金下达56.05万元，资金支出55.74万元，资金支付范围、标准、依据等均合规合法。

（二）项目效益情况。

做好项目前期编制项目建议书、创建申报书、实施方案、发展规划、可行性研究报告、资金申请报告等前期工作。确保抓项目、促投资工作取得成绩。促进社会事业发展。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做好项目前期编制项目建议书、创建申报书、实施方案、发展规划、可行性研究报告、资金申请报告等前期工作。确保抓项目、促投资工作取得成绩。促进社会事业发展。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85\%$ ，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可行，筹资合规。该项目总体评价98分。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项目 3：项目名称 区级应急物资储备库建设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物资事务，承担物资仓储设施的建设、安全管理，根据区级救灾物资储备规划、品种目录和标准、完成年度购置计划。根据区应急管理局的动用指令按程序组织调拨救灾应急物资。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按项目可研报告批复；中标通知；建设合同；攀财资投〔2021〕59 号，关于转下达 2021 年灾后恢复重建和综合防灾减灾能力建设专项资金。进行区级应急物资储备库建设，项目建成后，可确保仁和区应急物资储备安全，有效应对突发事件和自然灾害。

3. 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健全，项目设立依据充分，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项目资金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预算批复。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项目建设内容：项目占地约 2747.37 平方米，建筑面积 789.5

平方米，其中：应急物资储备仓库 550 平方米，生产辅助用房 70 平方米，管理用房 90 平方米，附属用房 79.5 平

方米，货场、晾晒场、入场道路硬化约 1260 平方米及配套设施建设。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

项目建成后，可确保仁和区应急物资储备安全，有效应对突发事件和自然灾害，确保紧急情况下应急救援物资保障到位，维护社会稳定。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情况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项目评估程序，由业务股室自评，经领导审核通过。评估思路，坚持统一领导、科学规范、绩效关联的原则进行评估。评估方式、方法，按照成本法进行评估。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攀财资投〔2021〕59号，关于转下达2021年灾后恢复重建和综合防灾减灾能力建设专项资金323万元。攀仁财资经投〔2025〕1号，关于应急物资储备库建设项目资金的通知，本年资金安排10万元。申报经财政批复。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

攀仁财资经投〔2025〕1号，关于应急物资储备库建设项目资金的通知，资金安排22.51万元。

2. 资金到位。

攀仁财资经投〔2025〕1号，关于应急物资储备库建设项目资金的通知，下达指标10万元。

3. 资金使用。

项目已完成，资金支付10万元，项目已完工，验收。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我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并及时进行资金支付申请。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该项目由我单位业务股室申报，经单位领导集体研究后，形成项目资金申请报告报区政府同意后，报财政部门审核，财政部门下达经费，并由我单位组织实施。

（二）项目管理情况。

应急物资储备库建设项目专项资金，符合项目管理制度，财政部门审核下达此项目资金后，我单位按项目预算使用。

（三）项目监管情况。

为加强项目管理，我单位采取事前申报，事中监管，事后评价的工作流程，实现了项目资金的规范管理。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资金下达10万元，资金支付10万元，项目已完工，验收。资金支付范围、标准、依据等均合规合法。

（二）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建成后，可确保仁和区应急物资储备安全，有效应对突发事件和自然灾害，确保紧急情况下应急救援物资保障到位，维护社会稳定。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做好应急物资储备库建设工作，有效应对突发事件和自然灾害，确保紧急情况下应急救援物资保障到位，维护社会稳定。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85\%$ ，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可行，筹资合规。该项目总体评价97分。

（二）存在的问题。

项目已完工，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支付未达到进度。

（三）相关建议。

建议加强与财政做好工作衔接，请财政按相关预算、资金文件、建设合同及验收等资料，尽快安排支付项目资金。

项目 4：项目名称 仁和区粮食储备库（平地点）还建工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粮油储备管理，承担落实地方储备粮任务和日常监管。拟定粮食流通基础设施、物流体系和市场体系的建设规划。负责全区粮食仓储设施的安全管理和粮食储藏安全工作。负责粮食行业安全监管职责。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按项目可研报告批复，调整投资规模的批复，中标通知；粮食储备库（平地点）还建工程建设合同；项目监理合同；项目代建设合同。做好攀枝花仁和区粮食储备库（平地点）还建工程建设。项目建成后，可储备粮食 1 万吨。有效应对突发事件和自然灾害，确保紧急情况下粮食供需平衡，维护社会稳定，确保区级粮食安全。

3. 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健全，项目设立依据充分，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项目资金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做好攀枝花仁和区粮食储备库（平地点）还建工程建设。项目建设内容：项目占地17.26亩，新建粮食储备仓2栋、器材库、地磅房、仓间罩棚、业务用房、厕所及配套设施，合计3918平方米。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

项目建成后，可储备粮食1万吨。有效应对突发事件和自然灾害，确保紧急情况下粮食供需平衡，维护社会稳定，确保区级储备粮食安全。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情况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项目评估程序，由业务股室自评，经领导审核通过。评估思路，坚持统一领导、科学规范、绩效关联的原则进行评估。评估方式、方法，按照成本法进行评估。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建设工程1883.08万元，代建费36.4万元，监理费24.85万元，合计1944.33万元。攀仁财〔2022〕1号，关于批复2022年部门预算的通知，下达资金180万元，攀仁财资经建〔2022〕15号，关于下达省级促进粮油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安排上级资金200万元。申报经财政批复。本年攀仁财资经投〔2025〕1号，关于下达仁和区粮食储备库（平地点）还建工程资金的通知，安排资金84.3万元。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

攀仁财资经投〔2025〕1号，关于下达仁和区粮食储备

库（平地点）还建工程资金的通知，安排资金84.3万元。

2. 资金到位。

攀仁财资经投〔2025〕1号，关于下达仁和区粮食储备库（平地点）还建工程资金的通知，资金下达指标84.3万元。

3. 资金使用。

项目已完成，资金支付84.3万元，因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未及时支付完成。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我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并及时进行资金支付申请。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该项目由我单位业务股室申报，经单位领导集体研究后，形成项目资金申请报告报区政府同意后，报财政部门审核，财政部门下达经费，并由我单位组织实施。

（二）项目管理情况。

区级粮食储备库平地点还建工程项目专项资金，符合项目管理制度，财政部门审核下达此项目资金后，我单位按项目预算使用。

（三）项目监管情况。

为加强项目管理，我单位采取事前申报，事中监管，事后评价的工作流程，实现了项目资金的规范管理。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资金下达84.3万元，资金支出84.3万元，因财政资金调度困难，项目已完工，资金未及时支付完成。资金支付范围、标准、依据等均合规合法。资金支付未达到进度。

（二）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建成后，可储备粮食1万吨。有效应对突发事件和

自然灾害，确保紧急情况下粮食供需平衡，维护社会稳定，确保区级储备粮食安全。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做好区级粮食储备库平地还建工程工作，有效应对突发事件和自然灾害，确保紧急情况下粮食供需平衡，维护社会稳定，确保区级储备粮食安全。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85\%$ ，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可行，筹资合规。该项目总体评价97分。

（二）存在的问题。

项目已完工，资金支付未达到进度。

（三）相关建议。

建议加强与财政做好工作衔接，请财政按相关预算、资金文件、建设合同及验收等资料，尽快安排支付项目资金。

项目 5: 项目名称 仁和区绿色低碳发展规划及导则编制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能源发展规划，负责研究提出全区能源发展战略和政策措施。拟订全区能源发展规划并提出相关对策建议，监测能源发展情况，协调能源发展和项目建设中的重大问题，研究提出优化能源结构、能源节约和发展新能源的对策建议。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按区政府十三届第 20 次政府常务会议对攀仁发改〔2022〕426 号，关于实施仁和区绿色低碳发展规划及导则编制的请示的审定。落实中央和省、市关于“碳达峰碳中和”战略部署，围绕仁和区绿色低碳发展总体思路，委托资质单位对仁和区绿色低碳发展规划及导则进行编制，加快经济社

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项目总投资 395 万元，已累计支付 238.5 万元，本年需要支付 156.5 万元。

3. 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健全，项目设立依据充分，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项目资金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委托资质单位对仁和区绿色低碳发展规划及导则进行编制。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

落实中央和省、市关于“碳达峰碳中和”战略部署，围绕仁和区绿色低碳发展总体思路，委托资质单位对仁和区绿色低碳发展规划及导则进行编制，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项目评估程序，由业务股室自评，经领导审核通过。评估思路，坚持统一领导、科学规范、绩效关联的原则进行评估。评估方式、方法，按照成本法进行评估。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按区政府十三届第20次政府常务会对攀仁发改〔2022〕

426号，关于实施仁和区绿色低碳发展规划及导则编制的请示的审定，本年攀仁财资经投〔2025〕1号，关于下达仁和区绿色低碳发展规划及导则编制费的通知，本年安排资金60.00万元。申报经财政批复。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

攀仁财资经投〔2025〕1号，关于下达仁和区绿色低碳发展规划及导则编制费的通知，跨年度项目，本年安排资金60.00万元。

2. 资金到位。

攀仁财资经投〔2025〕1号，关于下达仁和区绿色低碳发展规划及导则编制费的通知，资金下达指标60.00万元。

3. 资金使用。

采购成交金额395万元，已累计支付238.5万元，需要支付156.5万元，本年预算安排资金60.00万元，支付资金60.00万元。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我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并及时进行资金支付申请。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该项目由我单位业务股室申报，经单位领导集体研究后，形成项目资金申请报告报区政府同意后，报财政部门审核，财政部门下达经费，并由我单位组织实施。

（二）项目管理情况。

绿色低碳发展规划及导则编制费，主要用于委托资质单位对仁和区绿色低碳发展规划及导则进行编制。符合项目管理制度，财政部门审核下达此项目资金后，我单位按项目预算使用。

（三）项目监管情况。

为加强项目管理，我单位采取事前申报，事中监管，事后评价的工作流程，实现了项目资金的规范管理。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资金下达60.00万元，资金支出60.00万元，项目已完成，合同金额395万元。编制工作已完成。资金支付范围、标准、依据等均合规合法。

（二）项目效益情况。

落实中央和省、市关于“碳达峰碳中和”战略部署，围绕仁和区绿色低碳发展总体思路，委托资质单位对仁和区绿色低碳发展规划及导则进行编制，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做好绿色低碳发展规划及导则编制工作，落实中央和省、市关于“碳达峰碳中和”战略部署，围绕仁和区绿色低碳发展总体思路，委托资质单位对仁和区绿色低碳发展规划及导则进行编制，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85\%$ ，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可行，筹资合规。该项目总体评价 97 分。

（二）存在的问题。

项目已完成，按合同约定应支付156.5万元，因财政资金调度困难，本年度安排支付60万元，资金支付未达到进度。

（三）相关建议。

建议加强与财政做好工作衔接，请财政按相关预算、资金文件、建设合同及验收等资料，尽快安排支付项目资金。

项目 6：项目名称 促进粮油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粮油储备管理，负责落实地方储备粮任务和日常监管。拟定粮食流通基础设施、物流体系和市场体系的建设规划。负责全区粮食仓储设施的的安全管理和粮食储藏安全工作。负责粮食行业安全监管职责。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按攀财资建〔2022〕18号，关于下达2022年省级促进粮油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攀仁财资经建〔2022〕62号，关于下达2022年促进粮油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资金专项用于攀枝花市佳禾粮油有限公司，购置载重2吨以上电动叉车1台及2.25平方米以上托盘550个。加强成品粮油科学储备管理。

3. 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健全，项目设立依据充分，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项目资金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项目内容：购置载重2吨以上电动叉车1台及2.25平方米以上托盘550个。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

购置载重2吨以上电动叉车1台及2.25平方米以上托盘550个。

加强储备粮油科学管理。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情况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项目评估程序，由业务股室自评，经领导审核通过。评估思路，坚持统一领导、科学规范、绩效关联的原则进行评估。评估方式、方法，按照成本法进行评估。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根据川财建〔2023〕69号《四川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3年省级促进粮油产业高质量发展项目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区政府领导对促进粮油产业高质量发展项目专项资金使用的批示。攀仁财资经投〔2025〕1号，关于下达促进粮油产业高质量发展项目专项资金的通知，安排资金22.7万元。申报经财政批复。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

攀仁财资经投〔2025〕1号，关于下达促进粮油产业高质量发展项目专项资金的通知，安排资金22.7万元。

2. 资金到位。

攀仁财资经投〔2025〕1号，关于下达促进粮油产业高质量发展项目专项资金的通知，资金下达指标22.7万元。

3. 资金使用。

下达预算指标22.7万元，支付资金22.7万元。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我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并

及时进行资金支付申请。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该项目由我单位业务股室申报，经单位领导集体研究后，形成项目资金申请报告报区政府同意后，报财政部门审核，财政部门下达经费，并由我单位组织实施。

（二）项目管理情况。

促进粮油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专项用于攀枝花市佳禾粮油有限公司，购置载重2吨以上电动叉车1台及2.25平方米以上托盘550个。符合项目管理制度，财政部门审核下达此项目资金后，我单位按项目预算使用。

（三）项目监管情况。

为加强项目管理，我单位采取事前申报，事中监管，事后评价的工作流程，实现了项目资金的规范管理。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购置载重2吨以上电动叉车1台及2.25平方米以上托盘550个。加强储备粮油科学管理。下达资金22.7万元，支付资金22.7万元。

（二）项目效益情况。

健全区级储备粮油管理体系，加强储备粮油科学管理。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购置载重2吨以上电动叉车1台及2.25平方米以上托盘550个。加强储备粮油科学管理。项目绩效目标合理、可行。项目具有公共性，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筹资合规。项目具有实施的必要性、具有可持续性。该项目总体评价98分。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项目 7：项目名称 农产品成本调查补助资金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价格成本监审。承担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工作，负责价格成本调查监审、价格监测。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农产品成本调查管理办法〉（修订版）的通知》（发改价格规〔2017〕1454号）的相关要求，我局需按照国家 and 省发展改革委的相关工作部署，开展价格监测和成本调查监审工作，为政府调控定价和宏观经济决策提供翔实的基础性数据。

3. 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健全，项目设立依据充分，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项目资金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开展价格监测和成本调查监审工作，为政府调控定价和宏观经济决策提供翔实的基础性数据。开展8户农产品成本价格记账式调查。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

开展价格监测和成本调查监审工作，为政府调控定价和宏观经济决策提供翔实的基础性数据。确保价格稳定。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情况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项目评估程序，由业务股室自评，经领导审核通过。评估思路，坚持统一领导、科学规范、绩效关联的原则进行评估。评估方式、方法，按照成本法进行评估。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攀仁财资经投〔2024〕9号，关于下达农产品成本调查补助资金的通知，安排上年结转资金3.17万元，项目资金申报经财政批复。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

攀仁财资经投〔2024〕9号，关于下达农产品成本调查补助资金的通知，安排资金3.17万元。

2. 资金到位。

攀仁财资经投〔2024〕9号，关于下达农产品成本调查补助资金的通知，资金下达指标3.17万元。

3. 资金使用。

项目已完成，资金支付1.25万元。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我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并及时进行资金支付申请。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该项目由我单位业务股室申报，经单位领导集体研究后，形成项目资金申请报告报区政府同意后，报财政部门审核，财政部门下达经费，并由我单位组织实施。

（二）项目管理情况。

农产品成本调查补助项目专项资金，符合项目管理制度，财政部门审核下达此项目资金后，我单位按项目预算使用。

（三）项目监管情况。

为加强项目管理，我单位采取事前申报，事中监管，事后评价的工作流程，实现了项目资金的规范管理。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资金下达3.17万元，资金支出1.25万元，项目已完工。跨年度项目，调查户补助需完成当年工作，跨年考核发放。资金支付范围、标准、依据等均合规合法。

（二）项目效益情况。

开展价格监测和成本调查监审工作，为政府调控定价和宏观经济决策提供翔实的基础性数据，确保农产品价格稳定。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开展价格监测和成本调查监审工作，为政府调控定价和宏观经济决策提供翔实的基础性数据，确保农产品价格稳定。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85\%$ ，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可行，筹资合规。该项目总体评价98分。

（二）存在的问题。

预算数过大，预算精准度不高。

（三）相关建议。

认真学习贯彻预算法，提高预算精准度。

项目 8：项目名称 项目前期激励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管理，拟定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和投资结构的调控目标。负责全区财政性基本建设资金安排。提出全区重点项目管理的措施建议；监督检查重点项目的计划执行情况。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根据《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下达项目前期工作激励投资计划的通知》（川发改投资〔2022〕409 号）和《攀枝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分解下达项目前期工作激励经费的通知》（攀发改投资〔2022〕26 号）。做好项目前期编制项目建议书、创建申报书、实施方案、发展规划、可行性研究报告、资金申请报告等前期工作。确保抓项目、促投资工作取得成绩。

3. 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健全，项目设立依据充分，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项目资金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完成实施方案、发展规划、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

完成实施方案、发展规划、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推动扩大有效投资，满足人民群众对基础设施、公共服务发展等方面的需求。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情况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项目评估程序，由业务股室自评，经领导审核通过。评估思路，坚持统一领导、科学规范、绩效关联的原则进行评估。评估方式、方法，按照成本法进行评估。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根据区政府领导对固定资产投资和民间投资激励资金使用的批示。攀仁财资经投〔2023〕12号，关于下达固定资产投资和民间投资激励资金的通知，安排上年结余资金15.59万元。申报经财政批复。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

攀仁财资经投〔2023〕12号，关于下达固定资产投资和民间投资激励资金的通知，安排资金16.59万元。

2. 资金到位。

攀仁财资经投〔2023〕12号，关于下达固定资产投资和民间投资激励资金的通知，本年资金下达指标16.59万元。

3. 资金使用。

项目已完成，资金支付15元。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我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并及时进行资金支付申请。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该项目由我单位业务股室申报，经单位领导集体研究后，形成项目资金申请报告报区政府同意后，报财政部门审核，财政部门下达经费，并由我单位组织实施。

（二）项目管理情况。

完成实施方案、发展规划、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推动扩大有效投资，满足人民群众对基础设施、公共服务发展等方面的需求。财政部门审核下达此项目资金后，我单位按项目预算使用。

（三）项目监管情况。

为加强项目管理，我单位采取事前申报，事中监管，事后评价的工作流程，实现了项目资金的规范管理。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本年资金下达16.59万元，资金支付15万元，项目已完成，资金支付范围、标准、进度、依据等均合规合法。

（二）项目效益情况。

完成实施方案、发展规划、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推动扩大有效投资，满足人民群众对基础设施、公共服务发展等方面的需求。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完成实施方案、发展规划、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推动扩大有效投资，满足人民群众对基础设施、公共服务发展等方面的需求。受益群众满意度达85%以上，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可行，筹资合规。该项目总体评价97分。

（二）存在的问题。

无

（四）相关建议。

无

项目 9：项目名称 采煤沉陷区范围分级划定服务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拟订全区能源发展规划并提出相关对策建议，监测能源发展情况，协调能源发展和项目建设中的重大问题，研究提出优化能源结构、能源节约和发展新能源的对策建议。贯彻中央、省、市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的方针政策。负责采煤沉陷区规划编制、项目争取相关工作。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根据区政府第 36 次常务会议纪要，对攀仁发改〔2023〕128 号《关于解决仁和区采煤沉陷（控制区）范围划定服务项目所需经费的请示》的审议同意。科学合理地对采煤沉陷区范围进行分级划定，为制定相应管控措施及搬迁安置方案提供技术支撑，切实解决采煤沉陷区基础设施滞后问题，给群众生产生活带来便利，实现共同富裕目标。需采购采煤沉陷区范围分级划定服务。

3. 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健全，项目设立依据充分，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项目资金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项目内容：科学合理地对采煤沉陷区范围进行分级划定。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

科学合理地对采煤沉陷区范围进行分级划定，为制定相应管控措施及搬迁安置方案提供技术支撑，切实解决采煤沉陷区基础设施滞后问题，给群众生产生活带来便利，实现共同富裕目标。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情况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项目评估程序，由业务股室自评，经领导审核通过。评估思路，坚持统一领导、科学规范、绩效关联的原则进行评估。评估方式、方法，按照成本法进行评估。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根据区政府第36次常务会议纪要，对攀仁发改〔2023〕128号《关于解决仁和区采煤沉陷（控制区）范围划定服务项目所需经费的请示》的审议同意。攀仁财资经投〔2025〕1号，关于下达仁和区采煤沉陷（控制区）范围划定服务资金的通知，安排资金24.3万元。申报经财政批复。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

攀仁财资经投〔2025〕1号，关于下达仁和区采煤沉陷（控制区）范围划定服务资金的通知，安排资金24.3万元。

2. 资金到位。

攀仁财资经投〔2025〕1号，关于下达仁和区采煤沉陷

（控制区）范围划定服务资金的通知，资金下达指标24.3万元。

3. 资金使用。

下达预算指标24.3万元，支付资金24.3万元。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我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并及时进行资金支付申请。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该项目由我单位业务股室申报，经单位领导集体研究后，形成项目资金申请报告报区政府同意后，报财政部门审核，财政部门下达经费，并由我单位组织实施。

（二）项目管理情况。

采煤沉陷（控制区）范围划定服务资金。符合项目管理制度，财政部门审核下达此项目资金后，我单位按项目预算使用。

（三）项目监管情况。

为加强项目管理，我单位采取事前申报，事中监管，事后评价的工作流程，实现了项目资金的规范管理。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采煤沉陷（控制区）范围划定服务资金。下达资金24.3万元，支付资金24.3万元。

（二）项目效益情况。

科学合理地对采煤沉陷区范围进行分级划定，为制定相应管控措施及搬迁安置方案提供技术支撑，切实解决采煤沉陷区基础设施滞后问题，给群众生产生活带来便利，实现共同富裕目标。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科学合理地对采煤沉陷区范围进行分级划定，为制定相应管控措施及搬迁安置方案提供技术支撑，切实解决采煤沉陷区基础设施滞后问题，给群众生产生活带来便利，实现共同富裕目标。项目绩效目标合理、可行。项目具有公共性，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筹资合规。项目具有实施的必要性、具有可持续性。该项目总体评价96分。

（二）存在的问题。

项目已完工，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支付未达到进度。

（三）相关建议。建议加强与财政做好工作衔接，请财政按相关预算、资金文件、建设合同及验收等资料，尽快安排支付项目资金。

项目 10：项目名称 2023 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以工代赈管理，负责研究编制以工代赈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协调、组织实施以工代赈项目。参与拟订乡镇经济发展规划、发展办法，促进经济社会持续、稳定、协调发展。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按攀财资农〔2023〕31号，《关于下达2023年第一批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攀仁发改《关于2023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布德镇民政村以工代赈项目）的立项批复》，改造布德镇民政村道路。建设内容：硬化道路长1.498km，宽3.0m—3.5m，设计2个错车道。充分发挥以工代赈项目作用，给当地村民生产、生

活带来基础设施上的便利，更好地发展特色农业产业，致富增收。

4. 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健全，项目设立依据充分，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项目资金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建设内容： 硬化道路长 1.498km，宽 3.0m—3.5m，设计 2 个错车道。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

充分发挥以工代赈项目作用，给当地村民生产、生活带来基础设施上的便利，更好地发展特色农业产业，致富增收。硬化道路 1.498 公里。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情况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项目评估程序，由业务股室自评，经领导审核通过。评估思路，坚持统一领导、科学规范、绩效关联的原则进行评估。评估方式、方法，按照成本法进行评估。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攀仁财资农〔2023〕90号，《关于下达2023年第一批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安排资金100

万元，本年安排上年结余资金42.4万元，申报经财政批复。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

攀仁财资农〔2023〕90号，《关于下达2023年第一批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本年安排上年结余资金42.4万元。

2. 资金到位。

攀仁财资农〔2023〕90号，《关于下达2023年第一批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下达上年结转资金42.4万元。

3. 资金使用。

项目已完工，本年资金支付42.4万元。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我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并及时进行资金支付申请。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四）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该项目由我单位业务股室申报，经单位领导集体研究后，形成项目资金申请报告报区政府同意后，报财政部门审核，财政部门下达经费，并由我单位组织实施。

（五）项目管理情况。

2023年第一批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符合项目管理制度，财政部门审核下达此项目资金后，我单位按项目预算使用。

（三）项目监管情况。

为加强项目管理，我单位采取事前申报，事中监管，事后评价的工作流程，实现了项目资金的规范管理。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本年资金下达42.4万元，资金支付42.4万元，项目已完工。资金支付范围、标准、进度、依据等均合规合法。

（二）项目效益情况。

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积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充分发挥以工代赈项目作用，给当地村民生产、生活带来基础设施上的便利，更好地发展特色农业产业，致富增收。硬化道路 1.498 公里。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积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充分发挥以工代赈项目作用，给当地村民生产、生活带来基础设施上的便利，更好地发展特色农业产业，致富增收，改善项目区生产生活条件。受益群众满意度达85%以上，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可行，筹资合规。该项目总体评价99分。

（二）存在的问题。

无

（四）相关建议。

无

项目 11：项目名称 区级粮油储备费用补贴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粮油储备管理，承担落实地方储备粮任务和日常监管。拟定粮食流通基础设施、物流体系和市场体系的建设规划。负责全区粮食仓储设施的的安全管理和粮食储藏安全工作。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按攀办函〔2016〕97号下达地方储备粮规模通知，区

政府第二次常务会议同意新增储备原粮 1600 吨；按攀办函〔2008〕252 号下达小包装成品粮油储备规模通知，区政府第 6 次常务会议同意新增储备 121 吨小包装食用油；区政府第 24 次常务会议同意新增储备 82 吨小包装食用油。进行区级共计 6600 吨原粮、380 吨小包装大米和 241 吨小包装食用油的存储和轮换。保障紧急情况下全区粮油价格稳定和市场供应，有效应对突发事件，维护社会稳定。

3. 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健全，项目设立依据充分，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项目资金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进行区级共计6600吨原粮、380吨小包装大米和241吨小包装食用油的存储和轮换。保障紧急情况下全区粮油价格稳定和市场供应，有效应对突发事件，维护社会稳定。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

切实做好粮食储备工作，有效应对突发事件和自然灾害，维护社会稳定，保障市场粮食应急供应原粮 6600 吨，食用油 241 吨，小包装大米 380 吨。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情况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项目评估程序，由业务股室自评，经领导审核通过。评

估思路，坚持统一领导、科学规范、绩效关联的原则进行评估。评估方式、方法，按照成本法进行评估。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攀仁财〔2025〕1号，关于批复2025年部门预算的通知，项目资金列入年初预算，申报经财政批复。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

攀仁财〔2025〕1号，关于批复2025年部门预算的通知，项目资金列入年初预算。安排区级预算资金120万元。

2. 资金到位。

攀仁财〔2025〕1号，关于批复2025年部门预算的通知，项目资金列入年初预算。资金下达指标120万元。

3. 资金使用。

项目已完成，资金支付99.54万元，因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未及时支付。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我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并及时进行资金支付申请。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该项目由我单位业务股室申报，经单位领导集体研究后，形成项目资金申请报告报区政府同意后，报财政部门审核，财政部门下达经费，并由我单位组织实施。

（二）项目管理情况。

区级储备粮油补贴资金，符合项目管理制度，财政部门审核下达此项目资金后，我单位按项目预算使用。

（三）项目监管情况。

为加强项目管理，我单位采取事前申报，事中监管，事

后评价的工作流程，实现了项目资金的规范管理。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资金下达120万元，资金支出99.54万元，因财政资金调度困难，项目已完工，资金未及时支付完成。资金支付范围、标准、依据等均合规合法。资金支付未达到进度。

（二）项目效益情况。

切实做好粮食储备工作，有效应对突发事件和自然灾害，维护社会稳定，保障市场粮食应急供应原粮6600吨，食用油241吨，小包装大米380吨。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做好粮食储备工作，有效应对突发事件和自然灾害，维护社会稳定。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85\%$ ，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可行，筹资合规。该项目总体评价98分。

（二）存在的问题。

项目已完工，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支付未达到进度。

（三）相关建议。

建议加强与财政做好工作衔接，请财政按相关预算、资金文件、建设合同及验收等资料，尽快安排支付项目资金。

项目 12: 项目名称 采煤沉陷区太平乡河边村综合发展规划编制费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拟订全区能源发展规划并提出相关对策建议，监测能源发展情况，协调能源发展和项目建设中的重大问题，研究提

出优化能源结构、能源节约和发展新能源的对策建议。贯彻中央、省、市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的方针政策。负责采煤沉陷区规划编制、项目争取相关工作。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根据区政府第 57 次常务会议纪要，对攀仁发改〔2024〕115 号《关于开展攀枝花市仁和区采煤沉陷区（控制区）太平乡河边村综合发展规划编制工作有关事宜的请示》的审议同意。为了切实改善采煤沉陷区（控制区）群众基本生产生活条件，逐步解决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缩小城乡差距，给群众生产生活带来便利，实现共同富裕目标。需要对仁和区采煤沉陷区（控制区）太平乡河边村综合发展规划进行编制，现需采购仁和区采煤沉陷区（控制区）太平乡河边村综合发展规划编制服务。

3. 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健全，项目设立依据充分，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项目资金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对仁和区采煤沉陷区（控制区）太平乡河边村综合发展规划进行编制。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

为了切实改善采煤沉陷区（控制区）群众基本生产生活条件，逐步解决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缩小城乡差距，给

群众生产生活带来便利，实现共同富裕目标。需要对仁和区采煤沉陷区（控制区）太平乡河边村综合发展规划进行编制。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情况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项目评估程序，由业务股室自评，经领导审核通过。评估思路，坚持统一领导、科学规范、绩效关联的原则进行评估。评估方式、方法，按照成本法进行评估。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根据区政府第57次常务会议纪要，对攀仁发改〔2024〕115号《关于开展攀枝花市仁和区采煤沉陷区（控制区）太平乡河边村综合发展规划编制工作有关事宜的请示》的审议同意。攀仁财资经投〔2025〕1号，关于下达仁和区采煤沉陷区（控制区）太平乡河边村综合发展规划编制资金的通知，下达资金30万元。申报经财政批复。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

攀仁财资经投〔2025〕1号，关于下达仁和区采煤沉陷区（控制区）太平乡河边村综合发展规划编制资金的通知，本年安排资金30万元。

2. 资金到位。

本年资金下达指标30万元。

3. 资金使用。

资金下达30万元，资金支付30万元。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我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并及时进行资金支付申请。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该项目由我单位业务股室申报，经单位领导集体研究后，形成项目资金申请报告报区政府同意后，报财政部门审核，财政部门下达经费，并由我单位组织实施。

（二）项目管理情况。

仁和区采煤沉陷区（控制区）太平乡河边村综合发展规划编制资金，符合项目管理制度，财政部门审核下达此项目资金后，我单位按项目预算使用。

（三）项目监管情况。

为加强项目管理，我单位采取事前申报，事中监管，事后评价的工作流程，实现了项目资金的规范管理。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本年资金下达30万元，资金支出30万元，资金支付范围、标准、依据等均合规合法。资金支付未达到进度。

（二）项目效益情况。

采煤沉陷区（控制区）太平乡河边村综合发展规划编制工作，切实改善采煤沉陷区（控制区）群众基本生产生活条件，逐步解决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缩小城乡差距，给群众生产生活带来便利，实现共同富裕目标。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做好采煤沉陷区（控制区）太平乡河边村综合发展规划编制工作，切实改善采煤沉陷区（控制区）群众基本生产生活条件，逐步解决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缩小城乡差距，给群众生产生活带来便利，实现共同富裕目标。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85\%$ ，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可行，筹资合规。该项目总体评价97分。

（二）存在的问题。

项目已完工，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支付未达到进度。

（三）相关建议。建议加强与财政做好工作衔接，请财政按相关预算、资金文件、建设合同及验收等资料，尽快安排支付项目资金。

项目 13: 项目名称 以工代赈示范工程前进镇高峰村道路改造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以工代赈管理，负责研究编制以工代赈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协调、组织实施以工代赈项目。参与拟订乡镇经济发展规划、发展办法，促进经济社会持续、稳定、协调发展。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按川财建〔2024〕62 号关于下达以工代赈示范工程专项 2024 年中央基建投资预算的通知；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积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改善群众出行条件并提升农产品生产和运输能力，实现群众增收的目标。项目建设内容：前进镇高峰村硬化道路 6.625 公里，水泥路面宽 3.5 米，厚 0.18 米，含路基、路面、挡墙、排水沟、管涵等。

3. 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健全，项目设立依据充分，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项目资金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符合项目预算批复。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建设内容：前进镇高峰村硬化道路 6.625 公里，水泥路面宽 3.5 米，厚 0.18 米，含路基、路面、挡墙、排水沟、管涵等。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

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积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充分发挥以工代赈项目作用，给当地村民生产、生活带来基础设施上的便利，更好地发展特色农业产业，致富增收。硬化道路 6.625 公里。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情况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项目评估程序，由业务股室自评，经领导审核通过。评估思路，坚持统一领导、科学规范、绩效关联的原则进行评估。评估方式、方法，按照成本法进行评估。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按川财建〔2024〕62号关于下达以工代赈示范工程专项2024年中央基建投资预算的通知；区政府领导对以工代赈示范工程资金使用的批示。攀仁财资经投〔2024〕12号，关于下达以工代赈示范工程前进镇道路改造项目的通知，安排资金500万元。本年下达上年结转资金460.11万元。申报经财政批复。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

攀仁财资经投〔2024〕12号，关于下达以工代赈示范工

程前进镇道路改造项目的通知，安排资金500万元。本年下达上年结转资金460.11万元。

2. 资金到位。

攀仁财资经投〔2024〕12号，关于下达以工代赈示范工程前进镇道路改造项目的通知，安排资金500万元。本年下达上年结转资金460.11万元。

3. 资金使用。

跨年度项目，项目已经完工，资金累计支付418.84万元，资金未支付完成。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我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并及时进行资金支付申请。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该项目由我单位业务股室申报，经单位领导集体研究后，形成项目资金申请报告报区政府同意后，报财政部门审核，财政部门下达经费，并由我单位组织实施。

（二）项目管理情况。

以工代赈示范工程前进镇道路改造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前进镇高峰村硬化道路6.625公里，水泥路面宽3.5米，厚0.18米，含路基、路面、挡墙、排水沟、管涵等。符合项目管理制度，财政部门审核下达此项目资金后，我单位按项目预算使用。

（三）项目监管情况。

为加强项目管理，我单位采取事前申报，事中监管，事后评价的工作流程，实现了项目资金的规范管理。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本年资金下达460.11万元，资金支付378.95万元，跨年

度项目，项目已经完工，资金未支付完成。资金支付范围、标准、进度、依据等均合规合法。

（二）项目效益情况。

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积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充分发挥以工代赈项目作用，给当地村民生产、生活带来基础设施上的便利，更好地发展特色农业产业，致富增收。硬化道路 6.625 公里。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积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充分发挥以工代赈项目作用，给当地村民生产、生活带来基础设施上的便利，更好地发展特色农业产业，致富增收，改善项目区生产生活条件。受益群众满意度达85%以上，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可行，筹资合规。该项目总体评价96分。

（二）存在的问题。

项目已完工，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支付未达到进度。

（三）相关建议。

建议加强与财政做好工作衔接，请财政按相关预算、资金文件、建设合同及验收等资料，尽快安排支付项目资金。

项目 14：项目名称 2024 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以工代赈管理，负责研究编制以工代赈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协调、组织实施以工代赈项目。参与拟订乡镇经济发展规划、发展办法，促进经济社会持续、稳定、协调发展。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按攀财资农〔2024〕14号，关于下达2024年第一批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积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改善群众出行条件并提升农产品生产和运输能力，实现群众增收的目标。项目建设内容：啊喇乡永富村硬化道路0.924公里，水泥路面宽3.0米，厚0.18米，含路基、路面、挡墙、排水沟、管涵等。

3. 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健全，项目设立依据充分，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项目资金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建设内容：啊喇乡永富村硬化道路0.924公里，水泥路面宽3.0米，厚0.18米，含路基、路面、挡墙、排水沟、管涵等。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

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积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改善群众出行条件并提升农产品生产和运输能力，实现群众增收的目标。硬化道路0.924公里。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情况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项目评估程序，由业务股室自评，经领导审核通过。评

估思路，坚持统一领导、科学规范、绩效关联的原则进行评估。评估方式、方法，按照成本法进行评估。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按攀财资农〔2024〕14号，关于下达2024年第一批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区政府领导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的批示。攀仁财资农〔2024〕123号，关于2024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安排资金70万元。本年安排上年结转资金56.48万元，申报经财政批复。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

攀仁财资农〔2024〕123号，关于2024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安排资金70万元，本年安排上年结转资金56.48万元。

2. 资金到位。

攀仁财资农〔2024〕123号，关于2024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本年资金下达指标56.48万元。

3. 资金使用。

跨年度项目，项目已经完工，资金累计支付45.76万元，资金未支付完成。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我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并及时进行资金支付申请。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该项目由我单位业务股室申报，经单位领导集体研究后，形成项目资金申请报告报区政府同意后，报财政部门审

核，财政部门下达经费，并由我单位组织实施。

（二）项目管理情况。

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啊喇乡永富村硬化道路项目资金，符合项目管理制度，财政部门审核下达此项目资金后，我单位按项目预算使用。

（三）项目监管情况。

为加强项目管理，我单位采取事前申报，事中监管，事后评价的工作流程，实现了项目资金的规范管理。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本年资金下达56.48万元，资金支付32.24万元，项目已经完工，资金累计支付45.76万元，资金未支付完成。资金支付范围、标准、进度、依据等均合规合法。

（二）项目效益情况。

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积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改善群众出行条件并提升农产品生产和运输能力，实现群众增收。硬化道路 0.924 公里。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积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改善群众出行条件并提升农产品生产和运输能力，实现群众增收。受益群众满意度达85%以上，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可行，筹资合规。该项目总体评价98分。

（二）存在的问题。

项目已完工，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支付未达到进度。

（三）相关建议。

建议加强与财政做好工作衔接，请财政按相关预算、资金文件、建设合同及验收等资料，尽快安排支付项目资金。

项目 15：项目名称 聘用人员经费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负责指导和协调全区招标投标工作。贯彻执行国家以工代赈政策。按规定权限负责对外商投资项目进行核准、备案。负责区委财经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按攀枝花市和晟人力资源管理有限公司与区发展和改革局签订的劳务派遣服务合同，劳务派遣用工 2 人，负责协助完成固定资产投资和办公室文员工作。保障空编岗位工作顺利开展。确保劳务派遣人员工资按时发放、社保缴费按时缴纳、劳务派遣费用按时支付。

3. 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健全，项目设立依据充分，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项目资金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签订劳务派遣服务合同，劳务派遣用工 2 人，负责协助完成固定资产投资和办公室文员工作。保障空编岗位工作顺利开展。确保劳务派遣人员工资按时发放、社保缴费按时缴纳、劳务派遣费用按时支付。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

确保劳务派遣人员工资按时发放、社保缴费按时缴纳、劳务派遣费用按时支付。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情况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项目评估程序，由业务股室自评，经领导审核通过。评估思路，坚持统一领导、科学规范、绩效关联的原则进行评估。评估方式、方法，按照成本法进行评估。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按攀枝花市和晟人力资源管理有限公司与区发展和改革局签订的劳务派遣服务合同。攀仁财〔2025〕1号，关于批复2025年部门预算的通知，项目资金列入年初预算，申报经财政批复。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

攀仁财〔2025〕1号，关于批复2025年部门预算的通知。安排区级预算资金13万元。

2. 资金到位。

攀仁财〔2025〕1号，关于批复2025年部门预算的通知。资金下达指标13万元。

3. 资金使用。

项目已完成，资金支付13万元。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我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并及时进行资金支付申请。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该项目由我单位业务股室申报，经单位领导集体研究后，形成项目资金申请报告报区政府同意后，报财政部门审核，财政部门下达经费，并由我单位组织实施。

（二）项目管理情况。

聘用人员经费，符合项目管理制度，财政部门审核下达此项目资金后，我单位按项目预算使用。

（三）项目监管情况。

为加强项目管理，我单位采取事前申报，事中监管，事后评价的工作流程，实现了项目资金的规范管理。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资金下达13万元，资金支出13万元，资金支付范围、标准、依据等均合规合法。

（二）项目效益情况。

劳务派遣用工2人，负责协助完成固定资产投资和办公室文员工作。保障空编岗位工作顺利开展。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劳务派遣用工2人，协助完成固定资产投资和办公室文员工作，保障空编岗位工作顺利开展。劳务派遣人员满意度达90%以上，绩效目标合理、可行。项目属于保运转，具有公共性，筹资合规。项目具有实施的必要性、具有可持续性。该项目总体评价99分。

（二）存在的问题。

无

（四）相关建议。

无

项目 16：项目名称 政府投资项目前期专项经费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重点项目规划，承担提出全区重点项目管理的措施建议；监督检查重点项目的计划执行情况。参与全区重点项目的立项、可研、初步设计的审批、核准审查等工作；负责重点项目的规划编制。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按攀仁委办〔2018〕131号、攀仁府办〔2018〕97号、攀办发〔2020〕67号，做好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规划和年度计划编制；项目储备库的建立和管理；项目前期可行性研究、咨询评估；重大项目调度、策划、包装和入库；组织项目竞进拉练活动；向上申报项目、协调争取资金。

3. 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健全，项目设立依据充分，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项目资金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委托资质单位编制项目规划、可研报告、评估报告、实施方案、资金申请报告15个，组织项目竞进拉练活动4次。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

做好项目规划等编制，争取资金，加快推进项目建设，

发展经济，促进社会事业发展，提高群众的生活质量，切实增强广大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情况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项目评估程序，由业务股室自评，经领导审核通过。评估思路，坚持统一领导、科学规范、绩效关联的原则进行评估。评估方式、方法，按照成本法进行评估。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按攀仁财〔2025〕1号，关于批复2025年部门预算的通知，项目资金列入年初预算100万元。申报经财政批复。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

按攀仁财〔2025〕1号，关于批复2025年部门预算的通知，安排资金100万元。

2. 资金到位。

按攀仁财〔2025〕1号，关于批复2025年部门预算的通知，资金下达指标100万元。

3. 资金使用。

项目已完成，资金支付68.9万元，因财政资金调度困难，部分资金未支付完成。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我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并及时进行资金支付申请。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该项目由我单位业务股室申报，经单位领导集体研究

后，形成项目资金申请报告报区政府同意后，报财政部门审核，财政部门下达经费，并由我单位组织实施。

（二）项目管理情况。

政府投资项目前期专项经费，主要用于编制项目规划、可研报告、评估报告、实施方案、资金申请报告。符合项目管理制度，财政部门审核下达此项目资金后，我单位按项目预算使用。

（三）项目监管情况。

为加强项目管理，我单位采取事前申报，事中监管，事后评价的工作流程，实现了项目资金的规范管理。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资金下达100万元，资金支出68.9万元，因财政资金调度困难，项目已完工，部分资金未支付完成。资金支付范围、标准、依据等均合规合法。资金支付未达到进度。

（二）项目效益情况。

做好项目规划等编制，争取资金，加快推进项目建设，发展经济，促进社会事业发展，提高群众的生活质量，切实增强广大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做好项目规划、可研报告、评估报告、实施方案、资金申请报告编制工作，争取资金，加快推进项目建设，发展经济，促进社会事业发展。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85\%$ ，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可行，筹资合规。该项目总体评价97分。

（二）存在的问题。

项目已完工，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支付未达到进度。

（三）相关建议。

建议加强与财政做好工作衔接，请财政按相关预算、资

金文件、建设合同及验收等资料，尽快安排支付项目资金。

项目 17: 项目名称 以工代赈示范工程平地镇辣子哨村道路改扩建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以工代赈管理，负责研究编制以工代赈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协调、组织实施以工代赈项目。参与拟订乡镇经济发展规划、发展办法，促进经济社会持续、稳定、协调发展。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根据攀发改农经〔2024〕10 号关于转下达 2025 年提前批以工代赈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立项批复；财政投资评审结果。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积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改善群众出行条件并提升农产品生产和运输能力，实现群众增收的目标。项目建设内容：平地镇辣子哨村道路改扩建 6.6 公里，道路宽度 3.5 米，厚 0.18 米，配套完善边沟、挡墙、路基扩宽、涵洞等。

3. 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健全，项目设立依据充分，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项目资金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建设内容：平地镇辣子哨村道路改扩建 6.6 公里，道路宽度 3.5 米，厚 0.18 米，配套完善边沟、挡墙、路基扩宽、涵洞等。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

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积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改善群众出行条件并提升农产品生产和运输能力，实现群众增收的目标。道路改扩建 6.6 公里。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情况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项目评估程序，由业务股室自评，经领导审核通过。评估思路，坚持统一领导、科学规范、绩效关联的原则进行评估。评估方式、方法，按照成本法进行评估。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根据攀发改农经〔2024〕10号关于转下达2025年提前批以工代赈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攀仁财资经投〔2025〕3号，关于下达以工代赈示范工程平地镇辣子哨村道路改扩建项目资金的通知，安排资金500万元。申报经财政批复。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

攀仁财资经投〔2025〕3号，关于下达以工代赈示范工程平地镇辣子哨村道路改扩建项目资金的通知，安排资金500万元。

2. 资金到位。

攀仁财资经投〔2025〕3号，关于下达以工代赈示范工程平地镇辣子哨村道路改扩建项目资金的通知，本年资金下达指标500万元。

3. 资金使用。

项目已完工，本年资金支付365.8万元。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我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并及时进行资金支付申请。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该项目由我单位业务股室申报，经单位领导集体研究后，形成项目资金申请报告报区政府同意后，报财政部门审核，财政部门下达经费，并由我单位组织实施。

（二）项目管理情况。

以工代赈示范工程平地镇辣子哨村道路改扩建项目资金，主要用于道路改扩建 6.6 公里，符合项目管理制度，财政部门审核下达此项目资金后，我单位按项目预算使用。

（三）项目监管情况。

为加强项目管理，我单位采取事前申报，事中监管，事后评价的工作流程，实现了项目资金的规范管理。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资金下达500万元，资金支付365.8万元，项目已完工，资金未支付完成。资金支付范围、标准、进度、依据等均合规合法。

（二）项目效益情况。

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积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充分发挥以工代赈项目作用，给当地村民生产、生活带来基础设施上的便利，更好地发展特色农业产业，致富增收。道路改扩建 6.6 公里。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以工代赈示范工程平地镇辣子哨村道路改扩建项目资金，主要用于道路改扩建6.6公里，给当地村民生产、生活带来基础设施上的便利，更好地发展特色农业产业，致富增收。项目绩效目标合理、可行。项目具有公共性，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筹资合规。项目具有实施的必要性、具有可持续性。该项目总体评价96分。

（二）存在的问题。

项目已完工，因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未及时支付

（三）相关建议。

建议加强与财政做好工作衔接，请财政按相关预算、资金文件、建设合同及验收等资料，尽快安排支付项目资金。

项目 18：项目名称 成昆铁路米攀段扩能改造工程地方资本金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铁路建设管理，负责区域内铁路建设项目前期工作，指导、协调重大问题和项目建设。承担组织协调铁路建设工作中的征地拆迁和重大问题，负责与上级铁建部门的工作衔接，配合上级部门做好区域内铁路建设规划及年度计划编制的相关工作。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为加快推进边疆民族地区发展、促进城乡融合，稳步迈向共同富裕。实施成昆铁路米易至攀枝花段扩能改造工程。根据市政府领导对《成昆铁路公司关于请求拨付成昆铁路米易至攀枝花段扩能改造工程地方资本金的函》（成昆计财函〔2025〕12号）的批示，为做好我市向成昆铁路有限责任公

司（以下简称成昆铁路公司）筹集拨付成昆铁路扩能改造工程资金，按攀财投〔2025〕12号，攀枝花市财政局关于划拨铁路资本金的通知。应划拨10358万元，已划拨7500万元，还应拨付2858万元。

3. 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健全，项目设立依据充分，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项目资金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根据市政府领导对《成昆铁路公司关于请求拨付成昆铁路米易至攀枝花段扩能改造工程地方资本金的函》（成昆计财函〔2025〕12号）的批示，为做好我市向成昆铁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成昆铁路公司）筹集拨付成昆铁路扩能改造工程资金，按攀财投〔2025〕12号，攀枝花市财政局关于划拨铁路资本金的通知。应划拨10358万元，已划拨7500万元，还应拨付2858万元。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

为加快推进边疆民族地区发展、促进城乡融合，稳步迈向共同富裕。完成本县区铁路扩能改造数量70公里，铁路扩能改造工程地方资本金按时筹集。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情况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项目评估程序，由业务股室自评，经领导审核通过。评估思路，坚持统一领导、科学规范、绩效关联的原则进行评估。评估方式、方法，按照成本法进行评估。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按攀财投〔2025〕12号，攀枝花市财政局关于划拨铁路资本金的通知。攀仁财资经投〔2025〕1号，关于下达成昆铁路米攀段扩能改造工程地方资本金的通知，本年安排资金1700万元。申报经财政批复。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

攀仁财资经投〔2025〕1号，关于下达成昆铁路米攀段扩能改造工程地方资本金的通知，本年安排资金1700万元。

2. 资金到位。

攀仁财资经投〔2025〕1号，关于下达成昆铁路米攀段扩能改造工程地方资本金的通知，本年下达资金1700万元。

3. 资金使用。

项目已完成，资金支付1700万元。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我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并及时进行资金支付申请。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该项目由我单位业务股室申报，经单位领导集体研究后，形成项目资金申请报告报区政府同意后，报财政部门审核，财政部门下达经费，并由我单位组织实施。

（二）项目管理情况。

为加快推进边疆民族地区发展、促进城乡融合，稳步迈向共同富裕。完成本县区铁路扩能改造数量 70 公里，铁路

扩能改造工程地方资本金按时筹集。符合项目管理制度，财政部门审核下达此项目资金后，我单位按项目预算使用。

（三）项目监管情况。

为加强项目管理，我单位采取事前申报，事中监管，事后评价的工作流程，实现了项目资金的规范管理。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本年安排资金1700万元。资金支出1700万元。资金支付范围、标准、依据等均合规合法。

（二）项目效益情况。

为加快推进边疆民族地区发展、促进城乡融合，稳步迈向共同富裕。完成本县区铁路扩能改造数量 70 公里，铁路扩能改造工程地方资本金按时筹集。给当地生产、生活带来基础设施上的便利。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为加快推进边疆民族地区发展、促进城乡融合，稳步迈向共同富裕。完成本县区铁路扩能改造数量 70 公里，铁路扩能改造工程地方资本金按时筹集。给当地生产、生活带来基础设施上的便利。项目绩效目标合理、可行。项目具有公共性，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筹资合规。项目具有实施的必要性、具有可持续性。该项目总体评价 99 分。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项目 19：项目名称 清偿拖欠企业账款化债专项债资金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以工代赈管理，负责研究编制以工代赈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协调、组织实施以工代赈项目。参与拟订乡镇经济发展规划、发展办法，促进经济社会持续、稳定、协调发展。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为清偿政府部门拖欠企业账款，提升化债率，提升被拖欠账款企业满意度，维护政府部门信誉。现申请使用化债专项债资金清偿拖欠企业账款，用于清偿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积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而实施的太平乡道路硬化 7.6 公里项目拖欠企业账款。

3. 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健全，项目设立依据充分，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项目资金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清偿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积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而实施的太平乡道路硬化 7.6 公里项目拖欠企业账款。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

为清偿政府部门拖欠企业账款，提升化债率，提升被拖欠账款企业满意度，维护政府部门信誉。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情况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项目评估程序，由业务股室自评，经领导审核通过。评估思路，坚持统一领导、科学规范、绩效关联的原则进行评估。评估方式、方法，按照成本法进行评估。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按区委、区政府关于清偿政府部门拖欠企业账款的安排部署。攀仁财资经建〔2025〕40号，关于下达清偿拖欠企业账款化债专项债资金的通知，申报经财政批复。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

攀仁财资经建〔2025〕40号，关于下达清偿拖欠企业账款化债专项债资金的通知，安排预算资金280.79万元。

2. 资金到位。

攀仁财资经建〔2025〕40号，关于下达清偿拖欠企业账款化债专项债资金的通知，资金下达指标280.79万元。

3. 资金使用。

项目已完成，资金支付280.79万元。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我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并及时进行资金支付申请。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该项目由我单位业务股室申报，经单位领导集体研究后，形成项目资金申请报告报区政府同意后，报财政部门审核，财政部门下达经费，并由我单位组织实施。

（二）项目管理情况。

清偿拖欠企业账款化债专项债资金，符合项目管理制度，财政部门审核下达此项目资金后，我单位按项目预算使用。

（三）项目监管情况。

为加强项目管理，我单位采取事前申报，事中监管，事后评价的工作流程，实现了项目资金的规范管理。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资金下达280.79万元，资金支出280.79万元，资金支付范围、标准、依据等均合规合法。

（二）项目效益情况。

清偿政府部门拖欠企业账款，提升化债率，提升被拖欠账款企业满意度，维护政府部门信誉。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清偿政府部门拖欠企业账款，提升化债率，提升被拖欠账款企业满意度，维护政府部门信誉。绩效目标合理、可行。项目具有公共性，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筹资合规。特许经营权包装项目具有实施的必要性、具有可持续性。该项目总体评价99分。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项目 20: 项目名称 仁和区太平乡 2025 年以工代赈示范工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以工代赈管理，负责研究编制以工代赈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协调、组织实施以工代赈项目。参与拟订乡镇经济发展规划、发展办法，促进经济社会持续、稳定、协调发展。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根据攀发改发〔2025〕25 号关于转下达 2025 年第三批以工代赈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实施方案；财政投资评审结果。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积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改善群众出行条件并提升农产品生产和运输能力，实现群众就地就近就业增收的目标。项目建设内容：太平乡革新村改扩建道路 11.5 公里，宽度 3.5--4.5 米，厚 0.18 米，配套完善边沟、挡墙、路基扩宽、涵洞等。

3. 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健全，项目设立依据充分，符合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项目资金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建设内容：太平乡革新村改扩建道路 11.5 公里，宽度 3.5--4.5 米，厚 0.18 米，配套完善边沟、挡墙、路基扩宽、涵洞等。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

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积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充分发挥以工代赈项目作用，给当地村民生产、生活带来基

基础设施上的便利，更好地发展特色农业产业，致富增收。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情况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项目评估程序，由业务股室自评，经领导审核通过。评估思路，坚持统一领导、科学规范、绩效关联的原则进行评估。评估方式、方法，按照成本法进行评估。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根据攀发改发〔2025〕25号关于转下达2025年第三批以工代赈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攀仁财资经投〔2025〕16号，关于下达仁和区太平乡2025年以工代赈示范工程资金的通知，安排资金800万元。申报经财政批复。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

攀仁财资经投〔2025〕16号，关于下达仁和区太平乡2025年以工代赈示范工程资金的通知，安排资金800万元。

2. 资金到位。

攀仁财资经投〔2025〕16号，关于下达仁和区太平乡2025年以工代赈示范工程资金的通知，下达指标800万元。

3. 资金使用。

跨年度项目，项目正在建设，本年资金支付149.82元。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我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并及时进行资金支付申请。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该项目由我单位业务股室申报，经单位领导集体研究

后，形成项目资金申请报告报区政府同意后，报财政部门审核，财政部门下达经费，并由我单位组织实施。

（二）项目管理情况。

仁和区太平乡 2025 年以工代赈示范工程，主要用于太平乡革新村改扩建道路 11.5 公里，宽度 3.5--4.5 米，厚 0.18 米，配套完善边沟、挡墙、路基扩宽、涵洞等。符合项目管理制度，财政部门审核下达此项目资金后，我单位按项目预算使用。

（三）项目监管情况。

为加强项目管理，我单位采取事前申报，事中监管，事后评价的工作流程，实现了项目资金的规范管理。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本年资金下达800万元，资金支付149.82万元，跨年度项目，项目正在建设，资金未支付完成。资金支付范围、标准、进度、依据等均合规合法。

（二）项目效益情况。

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积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充分发挥以工代赈项目作用，给当地村民生产、生活带来基础设施上的便利，更好地发展特色农业产业，致富增收。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积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充分发挥以工代赈项目作用，给当地村民生产、生活带来基础设施上的便利，更好地发展特色农业产业，致富增收，改善项目区生产生活条件。受益群众满意度达85%以上，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可行，筹资合规。该项目总体评价96分。

（二）存在的问题。

跨年度项目，项目正在实施，资金支付149.82万元，按

工程进度付款，资金未支付完成。当年预算执行率较低。

（三）相关建议。

1. 督促施工单位按合同约定时间节点完工。
2. 建议加强与财政做好工作衔接，请财政按相关预算、资金文件、建设合同及验收等资料，尽快安排支付项目资金。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附件：2025 年度攀枝花市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部门决算公
开表

2025 年度攀枝花市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部门预算项
目支出绩效自评表